



泸州老窖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淼、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缨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刘淼	董事长	工作原因	林锋

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本报告中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情况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做出的涉及经营目标、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可能与实际结果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和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披露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71,987,7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4.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泸州老窖”	指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老窖集团”	指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兴泸集团”	指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泸州市国资委”	指	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西证券”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银行”	指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公司”	指	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
“酿酒公司”	指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泸州老窖	股票代码	00056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泸州老窖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uzhou Laojiao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ZLJ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淼		
注册地址	四川泸州国窖广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46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0 年公司注册地址由泸州市桂花街 46 号变更为四川泸州国窖广场		
办公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南光路 71 号泸州老窖指挥中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46000		
公司网址	www.lzlj.com		
电子信箱	lzlj@lzlj.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勇	王川
联系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南光路 71 号泸州老窖指挥中心	四川省泸州市南光路 71 号泸州老窖指挥中心
电话	(0830) 2398826	(0830) 2398826
传真	(0830) 2398864	(0830) 2398864
电子信箱	dsb@lzlj.com	dsb@lzlj.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204706718H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09 年 9 月前，控股股东为泸州市国资委。2009 年 9 月后经股权划转，控股股东变更为老窖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泸州市国资委。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武林、唐方模、凡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30,233,301,388.26	25,123,563,271.62	20.34%	20,642,261,72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46,394,700.59	10,365,383,281.80	27.79%	7,955,554,35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150,392,806.65	10,321,481,236.93	27.41%	7,884,384,05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48,364,935.46	8,262,648,269.72	28.87%	7,698,648,104.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9.02	7.06	27.76%	5.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9.02	7.06	27.76%	5.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07%	33.32%	1.75%	31.1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63,294,455,201.60	51,385,481,354.52	23.18%	43,211,782,00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391,410,494.89	34,207,871,130.03	21.00%	28,040,247,005.9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610,153,819.27	6,982,897,954.87	7,349,670,544.39	8,290,579,06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2,618,630.92	3,377,808,156.15	3,475,695,183.38	2,680,272,73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88,940,523.35	3,351,998,052.28	3,448,863,775.13	2,660,590,45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783,232.53	4,138,977,564.51	3,404,807,099.84	1,595,797,038.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694,238.37	19,805,093.70	-347,429.88	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八）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1,950,003.11	34,931,161.52	51,756,953.15	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8,181,502.73	-2,585,156.72	6,352,241.79	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五）与（四十六）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			80,000,000.00	

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75,412.66	7,873,927.25	-40,241,672.68	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九)和(五十)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697,444.12	14,413,895.31	24,082,098.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50,993.49	1,709,085.57	2,267,697.66	
合计	96,001,893.94	43,902,044.87	71,170,296.1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 年，随着消费市场逐步恢复常态，白酒行业呈现消费升级与降级并存、分化加剧、竞争更加激烈的态势，产能优化、品质升级，科技创新、文化引领，消费体验、服务提升已经成为酒类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时代特征，向知名产区集中、向著名品牌集中、向优秀文化集中、向优良品质集中的行业发展趋势愈发明显，白酒行业逐步进入存量竞争和巨头竞争时代，能够为消费者创造好产品和好服务、具备良好治理架构和社会价值的企业方能脱颖而出。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属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中的白酒细分行业，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 3 张，以专业化白酒产品设计、生产、销售为主要经营模式，主营“国窖 1573”“泸州老窖”等系列白酒，主要综合指标位于白酒行业前列。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2.33 亿元，同比增长 20.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46 亿元，同比增长 27.79%。

公司品牌运营情况参见本节四、主营业务分析之 1、“概述”。主要产品分类如下：

主要产品类型	分类标准	代表品牌名称
中高档酒类	含税销售价格≥150 元/瓶	国窖 1573、泸州老窖特曲、百年泸州老窖窖龄酒
其他酒类	含税销售价格<150 元/瓶	泸州老窖头曲、泸州老窖黑盖



主要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有两种销售模式：

1、传统渠道运营模式：主要为线下经销商授权经销模式，公司按产品线分区域与经销商建立合作关系，公司直接向经销商供货，再由经销商向消费者和终端网点进行销售。

2、新兴渠道运营模式：主要为线上销售运营，公司与电商平台、自媒体、网络主播等建立合作关系，通过线上平台的旗舰店、专卖店、直播间等网络终端实现面向消费者的销售。

经销模式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销售模式						
传统渠道运营模式	28,657,038,767.86	3,143,781,427.06	89.03%	22.98%	6.94%	1.65%
新兴渠道运营模式	1,420,240,091.72	340,763,293.04	76.01%	-2.97%	24.17%	-5.24%

2、经销商情况

地区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经销商数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境内	1710	28	21	0.41	
境外	104	2	24	-17.46	

3、经销商的主要结算方式、经销方式

公司对经销商的主要结算方式为先款后货，经销方式为授权经销。

4、前五大经销客户情况

公司无对前五大经销客户的期末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参见第三节 四 2（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门店销售终端占比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线上直销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情况参见第三节 四 2（1）“营业收入构成”。公司主要产品均在线上销售，主要合作平台有京东、天猫等。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 10%以上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一报告期的变动幅度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采购模式及采购内容

单位：元

采购模式	采购内容	主要采购内容的金额
有机原粮通过合作模式采购，由有机原粮基地供应；其他原粮及包材招标采购	原材料	3,656,343,649.12
按照发改委、物价局统一定价采购及招标采购	燃料及动力	184,372,751.40

招标采购	低值易耗	64,065,969.51
------	------	---------------

向合作社或农户采购原材料占采购总金额比例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外购原材料价格同比变动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生产模式为自产。

委托加工生产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酒类	原材料	2,938,909,467.97	84.34%	2,757,973,459.70	85.80%	6.56%
酒类	人工工资	261,260,432.24	7.50%	208,363,976.36	6.48%	25.39%
酒类	制造费用	284,374,819.89	8.16%	247,916,280.85	7.71%	14.71%

产量与库存量

1、主要产品生产量、销售量、库存量情况

产品分类	产量 (吨)	销量 (吨)	库存量 (吨)	产量同比 (%)	销量同比 (%)	库存量同比 (%)	重大变化说明
中高档酒类	31,258.42	37,583.88	36,551.55	-23.43	1.24	-14.75	
其他酒类	52,698.07	58,694.24	5,699.32	11.94	19.64	-51.27	库存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其他酒类销量增加影响所致。

2、期末库存量

单位：吨

成品酒	半成品酒（含基础酒）
42,250.87	430,838.17

3、产能情况

单位：吨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在建产能
白酒	170,000	170,000	80,000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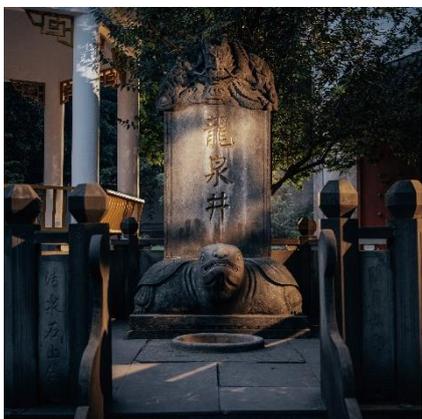
1、区位优势

公司所在地酒城泸州是中国浓香型白酒文化起源地，位于四川盆地南缘与云贵高原的过渡地带，拥有比同纬度更为温暖湿润、终年不下零度的亚热带气候。独特的气候、土壤为酿酒的原粮种植创造了得天独厚的条件，培育出的泸州糯红高粱及软质小麦是酿造泸州老窖酒的主要原料。公司用于酿酒的窖池，全部取材于当地特有的黄泥，粘性强，富含多种矿物质，具有良好的保湿性，再加上泸州当地丰富、优质的水源，共同形成了泸州老窖酒生产中特有的区位优势。



2、窖池和酿制技艺优势

老窖池是浓香型白酒企业产出好酒的根本条件。公司始建于明代万历年间的 1573 国宝窖池群于 1996 年 12 月经国务院批准成为行业首家“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3 年，泸州老窖 1,619 口百年以上酿酒窖池、16 处酿酒古作坊及三大天然藏酒洞，一并并入第四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是行业独一无二，不可复制的资源。“泸州老窖大曲窖池群”于 2006 年、2012 年相继入选《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2018 年 11 月，泸州老窖窖池群和酿酒作坊群入选《国家工业遗产名单》。“泸州老窖酒传统酿制技艺”具有悠久的历史，至今已传承 24 代，是浓香型白酒酿制方法的典型代表，“泸州老窖酒传统酿制技艺”已于 2006 年 5 月入选首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1573 国宝窖池群与“泸州老窖酒传统酿制技艺”共同成为“国窖 1573”及“泸州老窖”系列产品品质最根本的基础和保障。2020 年底，黄舣酿酒生态园全面投产，公司秉承“传承古法、纯粮酿造、传统工艺、智能科技”的文化内涵，实施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酿酒技改，建设包括酿酒车间、制曲车间、原酒储存酒库、能源保障、污水处理设施等在内的白酒生产酿造园区。园区投产后，新增优质纯粮固态白酒 10 万吨/年、酒曲 10 万吨/年产能和 38 万吨储酒能力，公司生产保障能力实现质的飞跃。



3、品牌优势

品牌是白酒企业的核心经营资源之一，公司品牌优势显著。“国窖 1573”是中国白酒鉴赏标准级酒品，也是享誉中外的高档中国白酒之一；“泸州老窖特曲”于 1952 年在中国首届评酒会上获得“四大名酒”称号，是浓香型白酒的典型代表，

是唯一蝉联历届“中国名酒”称号的浓香型白酒，是中国白酒“特曲”品类的开创者。近年来公司成功构建了清晰聚焦的“双品牌、三品系、大单品”品牌体系，国窖 1573 品牌提升和泸州老窖品牌复兴工程成效显著，品牌辨识度和含金量大大提升，浓香国酒、浓香正宗的形象渐入人心。



4、质量与研发优势

公司致力于酿造高品质白酒，提倡健康生活，要“让中国白酒的质量看得见”。公司在行业率先打造“有机高粱种植基地”，建立并完善有机、质量、安全、环境、测量、能源六大管理体系；搭建起国家固态酿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酒检中心、国家博士后工作站等科研平台，以强大的科技力量支撑推动产品的持续创新升级。近年来，公司在制曲、酿酒的信息化和智能化技改方面进行了大量探索，充分依托国家工业设计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持续深化与中科院、清华大学等高校及科研院所的合作，承担国家级、省部级项目数十项，获授权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数百件，在提升基酒品质、提高生产效率方面取得了良好效果。



5、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 1 名、中国酿酒大师 4 名、中国白酒大师 2 名，中国评酒大师 2 名，中国白酒工艺大师 1 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3 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8 名，全国技术能手 4 名，全国劳动模范 2 名，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3 名；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 3 名、四川省有突出贡献的专家 1 名、天府创新领军人才 1 名、天府卓越工程师 1 名、天府技能领军人才 1 名、天府工匠 3 名、四川工匠 2 名、天府科技菁英 1 名、天府青年科技人才 1 名，四川省技术能手 4 名，同时培养了包括国家级白酒评委、酿酒高级技师、技师在内的技能型人才数百名，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所需的复合型和专业型人才保障。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是泸州老窖 1573 国宝窖池群兴建 450 周年，公司坚定贯彻“促改革、强协同、重聚焦、齐跨越”的年度发展主题，守正创新、锐意进取，在推动泸州老窖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步伐，取得了再创历史新高的优异成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2.33 亿元，同比增长 20.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46 亿元，同比增长 27.79%。公司主要经营成效如下：

（一）销售突破，体量跃升

公司紧紧围绕“深化改革、聚焦突破、数字赋能、全面进攻”营销主题奋勇攻坚，销售业绩、市场布局成效显著。**规模再创新高。**国窖 1573 品牌实现国内市场全面覆盖，海外市场全力扩张；泸州老窖品牌在粮仓市场筑垒精耕，机会市场站稳渗透。**布局再见实效。**百城计划等重点工程纵深推进，市场消费进一步激活，市场占比进一步提升。**运营再增流量。**“灯塔计划”深入实施，场景扫码深化应用，实现消费者裂变增长。**战役再树标杆。**进攻营销策略全面落地，春雷行动聚焦“推五码、拓网点、强氛围”，渠道基础盘不断夯实；秋收行动围绕“提价格、夯渠道、促动销”，市场消费盘不断增强。

（二）消费建设，圈层升级

公司继续聚焦消费者建设与生态圈打造，全力推进三级公关体系落地运营。**生态圈层质量更优。**充分发挥各级公关部门作用，开展圈层公关活动，构建起体量更大、质量更优的生态圈。**公关运营效能更高。**整合公关资源，精耕圈层，为销售转化奠定基础；组建营销服务中心、配齐建强品推体系，全面发挥围绕销售、服务销售、促进销售的强大作用。**公关团队能力更强。**公关职族激励机制不断优化，公关体系劳动竞赛成功举办，培养输出了一大批精业务、善组织、会营销的公关尖兵。

（三）生产保障，提质增效

公司在产能保障、质量保障、产品保障、科研保障等方面的能力不断提升。**产能保障坚如磐石。**充分发挥国宝窖池和智能酿造优势，酿酒资源利用率和生产效率不断提高。**质量保障臻于至善。**持续开展质量、食品安全、有机等体系外审工作，通过率达 100%；参与起草、修改国家、行业等各级标准共 20 余项；荣获“全国质量信用先进企业”“全国质量诚信标杆企业”等国家级荣誉。**产品保障精益求精。**包材保障率、产品保障完成率、准时送达率不断攀升；物流数字化运营全面覆盖。**科研保障成效斐然。**申报各级政府、协会等科研项目 20 余项；组织专利申请 103 件，科研论文见刊 44 篇；获批成立国家白酒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实现了四川省在国家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中“零”的突破。

（四）品牌复兴，文化为魂

公司围绕“1573 国宝窖池群持续酿造 450 周年”主题，广泛开展各类文化活动，推动泸州老窖名酒价值持续回归。**品牌厚度不断夯实。**不断挖掘和丰富“活态双国宝”文化内涵，品牌文化塑造案例斩获全国企业文化优秀成果一等奖；作为川酒唯一，成功入选 2023-2025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品牌广度不断拓宽。**公司将品牌宣传的精准度和覆盖面作为提升品牌广度的重点，以“窖主节”等创新营销方式，开辟了品牌建设与消费者推广的全新阵地；通过新媒体精准种草品牌内容，有效触达和链接千万年轻群体。**品牌高度不断拉升。**借助“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等全球大事件，不断拔高品牌形象；携手澳网、国际乒联等顶级赛事，持续升级文体领域跨界营销；开展全球文

化之旅，用实际行动诠释了“让世界品味中国”的精神内涵。公司双品牌在“年度胡润品牌榜”“凯度最具价值中国品牌 100 强”等榜单排名大幅提升。

（五）数智护航，创新驱动

公司坚定推动“数智泸州老窖”建设，被评为四川省数智先锋企业。**数智营销效益倍增**。持续推动渠道数字化、消费者数字化、员工数字化建设新升级，建立了核心消费资产数字化管理体系和标签体系。**数智生产效率提升**。智能化包装中心建成运行，智能生产调度指挥中心一期完工，生产信息化系统建设顺利推进，数智化生产水平遥遥领先。**数智管理效能革新**。供应链管理、财务管理、安全生产、知识管理加快数智化推进，顶层设计蓝图绘就，管理应用百花齐放。公司生产经营进一步实现了集群式效能革新与全方位数据流通。

（六）精细管理，强本固基

公司总部能力建设成效显著。**基础管理不断提升**。构建起了以组织为基础，以财务为核心，以考核为保障，以数智为支撑，授权、制度、流程三位一体的管理框架。**风险防控不断筑牢**。持续加强审计力度，开展生产经营重点工作督查督办，严控法务风险，坚持合规运作。**人才选育不断加强**。进一步充实人才梯队，持续开展“航”计划培训工作；牵头成立中国职工技术协会白酒酿造与酒体设计专业委员会，职工创新项目获评全国职工优秀创新成果二等奖，公司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

（七）责任担当，和谐共生

公司积极践行“天地同酿，人间共生”的企业哲学，体现了国企的责任和担当，获评“中国酒业 30 年社会公益奖”。**开展欠发达县域托底帮扶**。积极推动乡村基础建设、产业帮扶、教育帮扶、慰问捐赠等七大类帮扶项目。**推进社会公益活动落地**。持续开展“小书包、大爱心”“栋梁工程”“泸州老窖奖学金”“泸州老窖金教鞭奖”等捐资助学项目。**践行低碳生态可持续发展**。推进资源循环利用，提升清洁生产水平，公司绿色低碳发展成果显著，获评“2023 中国工业碳达峰领跑者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不断完善**。ESG 项目全面展示了泸州老窖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良好形象，公司获评“中国 ESG 上市公司先锋 100”。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233,301,388.26	100%	25,123,563,271.62	100%	20.34%
分行业					
酒类	30,077,278,859.	99.48%	24,766,121,998.	98.58%	21.45%

	58		49		
其他收入	156,022,528.68	0.52%	357,441,273.13	1.42%	-56.35%
分产品					
中高档酒类	26,841,342,073.14	88.78%	22,132,546,058.64	88.10%	21.28%
其他酒类	3,235,936,786.44	10.70%	2,633,575,939.85	10.48%	22.87%
其他收入	156,022,528.68	0.52%	357,441,273.13	1.42%	-56.35%
分地区					
境内	30,056,130,668.72	99.41%	24,970,484,945.58	99.39%	20.37%
境外	177,170,719.54	0.59%	153,078,326.04	0.61%	15.74%
分销售模式					
传统渠道运营模式	28,657,038,767.86	94.79%	23,302,396,093.43	92.75%	22.98%
新兴渠道运营模式	1,420,240,091.72	4.70%	1,463,725,905.06	5.83%	-2.97%
其他收入	156,022,528.68	0.51%	357,441,273.13	1.42%	-56.3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酒类	30,077,278,859.58	3,484,544,720.10	88.41%	21.45%	8.41%	1.39%
分产品						
中高档酒类	26,841,342,073.14	2,076,149,454.34	92.27%	21.28%	4.80%	1.22%
其他酒类	3,235,936,786.44	1,408,395,265.76	56.48%	22.87%	14.21%	3.31%
分地区						
境内	30,056,130,668.72	3,511,380,225.10	88.32%	20.37%	4.83%	1.73%
分销售模式						
传统渠道运营模式	28,657,038,767.86	3,143,781,427.06	89.03%	22.98%	6.94%	1.6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白酒	销售量	吨	96,278.12	86,182.65	11.71%
	生产量	吨	83,956.49	87,902.60	-4.49%
	库存量	吨	42,250.87	54,572.50	-22.5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酒类	原材料	2,938,909,467.97	84.34%	2,757,973,459.70	85.80%	6.56%
酒类	人工工资	261,260,432.24	7.50%	208,363,976.36	6.48%	25.39%
酒类	制造费用	284,374,819.89	8.16%	247,916,280.85	7.71%	14.7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清算注销 2 家子公司：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清算注销；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清算注销。自该 2 家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830,449,252.2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2.2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257,808,911.04	43.85%
2	第二名	1,969,215,689.38	6.51%
3	第三名	1,758,771,037.59	5.82%
4	第四名	1,250,271,768.33	4.13%
5	第五名	594,381,845.92	1.97%
合计	--	18,830,449,252.26	62.2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32,690,651.9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4.1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91%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86,156,811.99	9.89%
2	第二名	316,848,393.44	8.11%
3	第三名	237,525,381.97	6.08%
4	第四名	200,350,449.71	5.13%
5	第五名	191,809,614.87	4.91%
合计	--	1,332,690,651.98	34.1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974,425,526.92	3,448,771,046.02	15.24%	
管理费用	1,139,480,677.23	1,162,422,257.23	-1.97%	
财务费用	-371,152,206.41	-286,376,927.48		
研发费用	225,955,797.33	206,248,486.57	9.56%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 销售费用构成

单位：元

销售费用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广告宣传费	1,614,086,963.33	1,880,179,769.91	-14.15%	
促销费	1,479,620,839.26	712,641,702.96	107.62%	主要系本期促销活动增加所致。
仓储及物流费	198,741,925.26	138,589,417.94	43.40%	主要系本期白酒销售收入增长，仓储及物流费相应增加所致。
人工费用	297,757,314.24	355,699,286.88	-16.29%	
其他	384,218,484.83	361,660,868.33	6.24%	

(2) 广告宣传费构成

单位：元

广告投放	金额
线上广告（不含电视）	292,940,860.00
线下广告	329,644,361.77
电视广告	378,942,183.00
其他（包含品牌创意，展览展示，物料制作，活动策划等）	612,559,558.5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酿酒废弃物热化学能源化与资源化耦合利用技术	本项目为泸州老窖主持的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项目旨在通过热化学处理技术，实现酿酒废弃物资源化、能源化利用，开发酿酒废弃物资源化与能源化成套智能装备系统。	项目以酿酒废弃物为研究对象，以热化学处理能源化与资源化研发为技术突破口，研发并建成酒糟干燥、热解中试线 1 条，实现了酒糟 5 吨/天处理能力。项目目前正开展 10 万吨/年处理能力的产业示范线建设，使我国酿酒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及产业化取得系统性突破。	开发酿酒废弃物资源化能源化成套技术和智能装备系统，建成项目产业化示范基地，实现酿酒废弃物资源化、资源化利用率大于 90%，保障中国白酒行业低碳、绿色发展。	实现酿造废弃物大规模资源化和能源化利用，环保与经济效益兼备。
中日酒曲特征微生物关键基因的表达调控及中国酒曲品质提升研究	本项目为公司参与承担的国际合作项目。项目开展自然制曲发酵过程中微生物群落的演变规律与形成机制研究，筛选具有特定功能的微生物菌种并用于功能型强化酒曲的制作。	开展了曲药中微生物多样性的研究，完成浓香型大曲宏基因组及代谢组学等多组学分析；开发功能型强化酒曲，制定浓香型白酒成品曲等企业标准。	基于功能性制曲微生物及关键基因表达调控的强化曲制备技术，根据不同品质指标要求开发功能性酒曲，对酒曲的功效能进行系统评价及工艺优化。	提升酒曲质量和白酒品质，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泸州老窖高价值专利育成中心	贯彻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实现公司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方面的高效管理。围绕产业链核心关键技术进行知识产权全方位布局，推动高质量专利创造，构建核心技术专利池。	持续改进完善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通过管理体系年度监督审核；通过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年度测评；围绕关键技术，充分利用专利分析工具，开展竞争态势分析，形式态势分析和布局报告；组织高价值专利培育培训和技术研讨交流，增强全员知识产权创造与保护意识。	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与保护同技术创新全过程的紧密结合，增强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能力，防范潜在知识产权风险。加强专利信息分析和运用，围绕核心关键技术进行知识产权布局与挖掘，形成一系列具有技术价值、经济价值和法律价值的高价值专利。	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与保护，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四川省固态酿造技术创新中心建设	四川省固态酿造技术创新中心由公司牵头，联合多家高校院所和企业共建，旨在攻克一批固态酿造核心关键技术，解决固态酿造产业“大而不强”的突出问题。	建立健全创新中心制度体系，完善创新中心基础设施，持续开展固态酿造技术攻关、行业交流、成果转化、人才培养；依托创新中心载体，由泸州老窖发起成立“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固态酿造技术创新联盟”，并担任联盟第一届理事长单位，联盟吸收产业链上下游单位 60 余家，服务	聚集固态酿造领域创新资源，打造固态酿造领域创新联盟，形成多项固态酿造领域核心关键技术突破，形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	建成技术创新平台，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

		固态酿造产业发展。		
酿酒智能化关键设备优化及系统控制研究	项目应用现代智能传感、图像识别、光谱技术、生物芯片等技术，开展酿酒生产过程中发酵、配糟、上甑、摘酒等环节软硬件核心技术研发，建设具有自主优化能力、生产决策与执行能力的智能酿造生产线，实现固态白酒产业技术全面升级。	泸州老窖与高校院所开展智能酿造领域产学研合作攻关，深入解析传统生产工艺及发酵原理，将仿真技术、自动化技术、在线检测、工业机器人、大数据分析、智能决策等技术创新性的应用到泸州老窖酿酒工程技改项目中，突破了白酒智能酿造关键技术瓶颈，形成了行业首家白酒酿造全过程的智能酿造示范方案。项目成果经以孙宝国院士为主任委员的专家委员会鉴定达“国际领先水平”，相关成果荣获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建立智能酿造示范生产线。	提升公司智能化酿造水平，带动传统酿造产业转型升级。
酿造微生物资源与数据平台建设	项目开展酿造微生物资源收集，针对白酒酿造过程中的微生物资源进行快速分离、鉴定、复核、转管以及产业用优良菌种开发，建立酿造微生物菌种库及相关酶学库，促进酿造微生物资源的保护、共享和持续利用。	泸州老窖联合高校院所开展产学研攻关，在解析 400 余年国宝老窖泥微生物菌群代谢基理的基础上，筛选获得了“老窖乳杆菌”“老窖互营球菌”“老窖梭菌”等一系列窖泥新物种和关键功能微生物，已完成功能菌种相关发明专利申请 20 项，获授权 3 项，解析了其酿造性能并应用于酿酒生产，有力提升了基酒感官品质和质量水平。相关成果先后荣获四川省专利奖一等奖和 2023 年中国酒业协会科技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建立具有一定规模、可实现菌种长期安全保存的酿造微生物菌种库，辅以专用信息化技术管理菌种信息。	掌握白酒酿造微生物核心资源，提升公司酿造微生物资源的保护和利用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68	480	-2.5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55%	13.31%	-0.7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07	320	-4.06%
硕士	131	133	-0.01%
博士（含博士后工作站）	30	27	11.1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17	218	-0.46%

30~40 岁	204	219	-6.85%
---------	-----	-----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67,474,647.16	206,248,486.57	29.6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88%	0.82%	0.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65,186,758.61	26,877,272,861.82	2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16,821,823.15	18,614,624,592.10	1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8,364,935.46	8,262,648,269.72	28.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3,604,489.48	2,243,596,415.18	-13.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1,722,342.48	4,117,450,731.91	-22.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117,853.00	-1,873,854,316.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60,373,039.14	5,372,133,945.09	27.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8,799,107.43	7,450,522,397.49	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426,068.29	-2,078,388,452.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64,022,685.99	4,326,477,650.04	88.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605,736,463.73 元，主要系本期向证券类公司购买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859,962,384.11 元，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3,837,545,035.95 元，增幅 88.70%，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以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5,952,025.091.28	41.00%	17,757,528.211.25	34.56%	6.44%	
应收账款	17,461,378.98	0.03%	5,939,420.78	0.01%	0.02%	
存货	11,622,043.947.46	18.36%	9,840,742.374.85	19.15%	-0.79%	
投资性房地产	37,785,416.77	0.06%	39,149,454.22	0.08%	-0.02%	
长期股权投资	2,708,254.833.50	4.28%	2,667,500.553.17	5.19%	-0.91%	
固定资产	8,613,223.465.46	13.61%	8,856,258.598.78	17.23%	-3.62%	
在建工程	1,718,468.880.53	2.72%	808,919,047.21	1.57%	1.15%	
使用权资产	23,260,955.23	0.04%	39,952,525.63	0.08%	-0.04%	
合同负债	2,672,977.090.30	4.22%	2,566,374.718.76	4.99%	-0.77%	
长期借款	10,000,300.000.00	15.80% ¹	3,179,600.000.00	6.19%	9.61%	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22,356,404.47	0.04%	29,096,969.66	0.06%	-0.02%	

注：1 公司目前处于业务扩张时期，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利用较低成本借款资金，结合自有资金开展重要项目建设，并按照项目进度开展合理现金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度提升财务杠杆，优化资本结构，有利于提高资本回报及公司收益。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	1,073,466,780.37	62,998,156.40			1,700,000,000.00	1,409,472,837.94		1,426,992,098.83

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36,736,978.11		146,614,564.52			391,086,685.52		402,893,468.80
6. 应收款项融资	4,583,352,503.37						1,354,818,504.56	5,938,171,007.93
金融资产小计	6,793,556,261.85	62,998,156.40	146,614,564.52		1,700,000,000.00	1,800,559,523.46	1,354,818,504.56	7,768,056,575.56
上述合计	6,793,556,261.85	62,998,156.40	146,614,564.52		1,700,000,000.00	1,800,559,523.46	1,354,818,504.56	7,768,056,575.56
金融负债	0.00	9,694.10					69.77	9,763.8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元)	10,000,000.00	受限制的银行保函保证金
银行存款(元)	48,222,882.52	按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元)	772,930.90	受限制的电商平台保证金
合计	58,995,813.4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415,581,665.59	4,633,852,571.05	-26.2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泸州老窖智能酿造技改项目（一期）	自建	是	白酒	205,555,761.14	788,856,006.81	自筹	15.00%	0.00	0.00	不适用	2022年07月13日	《关于子公司实施泸州老窖智能酿造技改项目（一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4（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205,555,761.14	788,856,006.81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1211	国泰君安	12,719,156.76	公允价值计量	160,049,389.21		162,522,558.58			6,241,808.41	175,241,715.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2246	北化股份	1,03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4,931,950.24		11,775,515.44			78,177.75	12,805,51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1983	泸州银行	51,2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20,158,392.72		45,613,837.69			3,471,360.00	96,733,837.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	01880	中国	542,200,000.00	公允	807,100,000.00		-		391,000,000.00	977,200,000.00	84,850,000.00	其他	自有

外股票		中免	85,380.80	价值计量	39,120.07		66,344,205.60		86,685.52	80.23	4,489.68	权益工具投资	资金
合计			607,154,537.56	---	1,102,278,852.24	0.00	153,567,706.11	0.00	391,086,685.52	10,768,626.39	369,635,558.15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结售汇	0	0	-9.72	0	0	0	0	0.00%
合计	0	0	-9.72	0	0	0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p>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反映。公司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暂未适用套期会计核算。本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属于新增业务，上一报告期未开展。</p>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以公允价值估值亏损 9.72 万元。</p>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p>公司从事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公司生产经营为基础，对冲了产品价格和汇率波动风险，实现了预期风险管理目标，对稳定生产经营发挥了积极作用。</p>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p>自有资金</p>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	<p>在境内外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均有真实的业务背景，公司将严格控制金融衍生品业务的种类及规模，尽可能选择结构简单的外汇套期保值产品，不进行超出经营实际需要的复杂金融衍生品业务，仅以锁定风险敞口为目的，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不从事任何形式或实质上的投机性交易。购买的外汇套期保值品种的期限尽可能与公司外汇风险敞口的期限相同或相近，且不能超过外汇风险敞口的期限。公司只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具有相应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公司将严格控制外汇远期合约规模，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超过等值 5 亿人民币，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密切关注国际外汇市场环境变化，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针对市场和业务变化对外汇套期保值方案进行定期回顾和适时调整，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p>							

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失。如因交易企业业务发生变化而导致实际业务金额和期限与预期收支计划发生部分偏离，不会对套保交易构成实质性的交割风险。交易企业将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密切跟踪客户回款情况，积极催收，降低客户拖欠和违约风险，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对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机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控制、信息披露、信息保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行为和风险进行了有效规范和控制。交易企业将定期组织参与金融衍生品业务的相关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充分理解金融衍生品交易的特点和风险，不断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和专业素养，提高业务水平。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远期结售汇产品，市场透明度高，成交活跃，成交价格 and 当日结算价格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 9.72 万元，按照期末交易所市场价格确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06 月 13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目的是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控制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境外业务的汇率风险。同时，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完善了相关内控流程，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可行有效，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开展累计不超过等值 5 亿人民币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

				总额	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资金总额	资金总额比例	额	途及去向	金金额
2020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50,000	149,400	24,931.32	111,035.54	0	0	0.00%	46,504.12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0
2022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50,000	149,880	0	149,880	0	0	0.00%	0	无	0
合计	--	300,000	299,280	24,931.32	260,915.54	0	0	0.00%	46,504.1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20老窖01”公司债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含部分募集资金利息；
2、“22泸窖01”公司债券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承诺用途，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41,633.34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酿酒工程技改项目(二期工程)	否	398,400	398,400	15,569.24	329,497.86	91.39%	2021年06月30日	不适用	是	否
信息管理系统智能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9,362.08	17,595.9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黄舣酿酒基地窖池密封装置购置项目	否			0	12,043.3		2021年06月30日	不适用	是	否
黄舣酿酒基地制曲配套设备购置项目	否			0	4,980.25		2021年06月30日	不适用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8,400	398,400	24,931.32	364,117.38	--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98,400	398,400	24,931.32	364,117.38	--	--	不适用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9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时，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包括自有资金、银行项目贷款等）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资本金以外的资金投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653,444,758.68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募集资金储存于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9550880046723000135 账号内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517517460013000000860 账号内以及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631395395 账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 承诺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小计 398,400.00 万元，系本次债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发行总额 250,000.00 万元和 2020 年 3 月发行总额 150,000.00 万元合计发行总额 400,000.00 万元，扣除已支付的两次发行费用合计 1,600.00 万元后的金额。

2 因债券的核准和发行时间有一定不确定性，为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士在四个募投项目的范围内及确保各项目资本金投入不少于总投资额 20%的前提下，相应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根据公司实际需求情况确定。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次募投项目信息管理系统智能化升级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

4 本次募投项目的投入使本公司生产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综合竞争力得到提高，该投资项目实现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国窖1573”“泸州老窖”等系列酒销售	100,000,000.00	8,677,934,513.38	2,486,013,024.18	29,064,196,996.65	13,367,298,229.61	10,013,699,095.81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根据中国酒业协会数据：2023年，全国白酒行业实现总产量629万千升，同比下降5.1%；完成销售收入7,563亿元，同比增加9.7%；实现利润总额2,328亿元，同比增长7.5%。白酒产量持续下降，行业向知名产区集中、向著名品牌集中、向优秀文化集中、向优良品质集中的趋势愈发明显，白酒行业竞争愈加激烈。

2、近年来，越来越多的白酒企业增加了科技创新领域的投入，在平台建设、技术研发、产学研转化和软硬件水平提升上取得了显著进展，形成了各自的优势和特色。面对日趋激烈的科技竞争态势，领先行业的科技实力将真正成为支撑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3、日趋成熟的大数据、物联网和人工智能科技加速与企业经营深度融合，中国白酒正在加快迈入数智化发展时代。强化数智化理念、构建数智体系、培育数智人才将成为未来白酒企业的重点工作。

4、在流量时代，白酒行业呈现向年轻化、低度化、时尚化、健康化发展的趋势，“人货场”“线上线下”逐步融合，销售上的新打法、新技术、新模式层出不穷。

（二）公司发展战略

1、未来可能的发展机遇

（1）近年来，支持和鼓励白酒产业发展，成为各级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国务院、工信部、文旅部及地方政府先后发布了支持白酒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作为川酒主要代表和地方支柱企业，泸州老窖迎来了高质量发展的宝贵契机。

（2）白酒行业进入结构性调整周期，规模以上白酒企业数量和酿酒产量持续下降，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逐年上升，中国白酒行业正在从粗放式的产能扩张阶段，进入到优质产能为王的利润驱动阶段。未来数年内，中国白酒依然处于行业的加速集中期，在这样的行业环境下，具有知名产区、著名品牌、优秀文化、优良品质的泸州老窖力争脱颖而出。

（3）改革开放四十多年来，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文化的繁荣复兴以及国际地位的不断攀升，中国人民对民族文化的认同、民族产业的支持、民族品牌的认可与日俱增，这为中国白酒这个优秀民族品牌带来了千载难逢的高质量发展机遇。泸州老窖作为“浓香鼻祖”，有机会在市场角逐中强势崛起，抢占行业发展的新高地。

2、未来潜在的风险和挑战

（1）宏观经济风险：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地区热点问题频发，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我国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基础还不稳固，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国内大循环存在堵点，国际循环存在干扰，从而给国内消费环境带来更多不确定性。

（2）市场竞争风险：白酒行业进入新一轮结构性调整周期，“竞争、分化、集中”的行业发展趋势加速演化，要求企业必须不断创新、提升品牌价值、优化产品结构、加强渠道管理、提高运营效率，并通过数字化转型等手段来提升竞争力，同时，还需要关注行业趋势，灵活调整战略，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

3、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

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未发生变化，详情参见《2021 年年度报告》。

（三）2023 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2.33 亿元，同比增长 20.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46 亿元，同比增长 27.79%，圆满地完成了董事会于年初提出的“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不低于 15%”的目标。

（四）2024 年经营计划

公司生产经营将贯彻“坚定、攻坚、创新、协同”的发展主题，紧紧围绕“锚定一个目标，聚焦三大核心，推进六大提升”的工作总思路，坚持守正创新、全面攻坚，坚决取得冲刺“十四五”关键战役的全面胜利。

1、年度总目标

力争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不低于 15%（2024 年年度总目标是公司依据十四五战略规划并结合自身业务能力制定，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亦非公司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努力程度等诸多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2、聚焦三大核心

聚焦数智化，加速推进各体系数智化覆盖、数智化驱动，全面发挥数智效能；**聚焦升品牌**，围绕“中国浓香 700 年”主线，国窖品牌持续提升品牌美誉度和品牌高度，泸州老窖品牌持续提升品牌形象和品牌价值；**聚焦协同化**，坚持系统观念，充分整合内外部资源，注重整体设计，讲求协同联动。

3、推进六大提升

（1）升级营销模式，坚决全面攻坚

加速升级数字化营销模式，全力推进关键策略有效落地，高质量完成各项关键任务指标，确保年度销售目标达成。

（2）加速数智创新突破，构筑数智领先优势

高质量推进营销、生产、供应链、管理体系的数智化建设，快速提高数智化覆盖比例，实现数智驱动业务、数智驱动管理。

（3）聚焦“中国浓香 700 年”主线，持续提升品牌形象

围绕“中国浓香 700 年”主线，分类整合做好国窖和泸州老窖双品牌宣传，多维发力做好文化故事传播，强化中国荣耀品牌认同。

（4）加强生产管理，坚守品质优势

严守质量生命线，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理念，持续全面推进质量型生产策略，全面构建全产业链、全溯源、全生命周期质量安全管理体系，稳固保障公司产品品质领先。

（5）加强科研成果转化，提升企业科技形象

加强科技成果输出，加快科研成果转化，强化科研赋能公司发展。充分挖掘公司科技宣传资源，为公司生产、质量、品牌、销售增强科技硬核支撑和科技宣传背书。

（6）坚持系统观念，强化协同联动

深化内部决策机制、业务体系和内控管理体系等方面的整体设计、协同关联，提升管理效能；强化与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的联动性，上下联动、全链发力；积极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发挥积极社会效应。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2 月 14 日	公司总部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2 月 17 日	公司总部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 05 月 12 日	公司总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全体投资者	行业趋势及公司经营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 06 月 29 日	公司总部	实地调研	其他	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媒体	行业趋势及公司经营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公司总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机构投资者	行业趋势及公司经营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根据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和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坚定战略规划自信，锚定公司发展目标

公司围绕“扬优势、补短板、提质量、壮实力、谋复兴”的发展思路制定了十四五“136”战略规划，即：一个发展目标，坚定重回中国白酒行业“前三”目标；三大发展原则，坚持品牌引领，全力提升中国名酒品牌价值，坚持品质立基，全力打造世界名酒核心产区，坚持文化铸魂，全力建设中华酒文化朝圣之地；“六位一体”泸州老窖，建设品牌泸州老窖、品质泸州老窖、文化泸州老窖、创新泸州老窖、数智泸州老窖、和谐泸州老窖。十四五以来，公司坚定执行“136”发展战略，打赢了扩产能、升品牌和强队伍等关键之战，已步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国窖 1573 品牌在国内市场全面覆盖，海外市场全力扩张；泸州老窖品牌在粮仓市场筑垒精耕，机会市场站稳渗透，名酒复兴捷报频传；重点销售区域拓展突破工程纵深推进，市场消费进一步激活，市场占比进一步提升。在数智营销与品牌塑造，渠道深耕与公关赋能，线上拓展与线下融合，海外布局与墙内开花的路径上更加清晰明朗，闯出了一条具有泸州老窖特色的良性快速发展道路。十四五期间，公司归母净利润复合增长率高达 30.17%，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2.33 亿元，同比增长 20.34%；实现归母净利润 132.46 亿元，同比增长 27.79%，各项业绩指标再创历史新高。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地贯彻“在良性发展的基础上能跑多快跑多快”的原则，对标行业先进企业，对标主竞品，坚决“拼抢夺”，脚踏实地、一步一个脚印向既定目标迈进。

（二）深入推动科技创新，强化科研成果转化

近年来，公司高度重视创新引领进步的发展方式，整合创新力量、集聚创新资源，攻关白酒产业前沿和共性关键技术，推动成果转移转化和行业共享，促进了白酒产业从经验型向科技型转型，为我国白酒产业技术革新、转型升级做出了重要贡献。一是成功创建国家固态酿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工业设计中心、国家博士后工作站等多个重大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形成了以国家固酿中心为研发核心，涵盖基础研发、人才培养、工程转化的多领域、全方位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建成了整个行业科技创新平台高地。二是持续加大科技创新研发投入，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升。近 5 年研发投入共计达 84,210 万元，创新研发投入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25.67%。三是积极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与清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 30 余家高校院所建立合作关系，通过共建联合实验室、共同承担重大项目、联合培养人才、设立开放课题等多种形式开展广泛的技术交流合作，形成校企多元合作、创新发展、互利共赢的良好格局。四是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创造与保护，将知识产权建设作为公司重要发展战略。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均保持高速增长。截止目前，公司已获专利授权 527 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188 件，获实用新型授权 339 件，两项数据均位于行业前列。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科研平台优势、人才优势、宣传优势，全面巩固泸州老窖科研领先地位。

（三）高度重视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研究法律法规及最新监管政策，规范公司管理制度，清晰界定三会一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大力推进公司治理的系统化、标准化和数智化三化建设进程，同步提升三会事务信息化水平，将证券业务一体化平台建设融入“数智泸州老窖”体系，推动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监高在职责范围内充分履职，公司积极推进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成为行业内首家签订董监高责任保险协议的上市公司。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赋能公司治理，持续提高运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

（四）合规履行信披义务，织严内幕交易防线

公司以规范信息披露为底线，对标高标准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切实尊重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一是建立和完善以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临时报告及定期报告编制流程、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为核心的管理体系，持续推动业务工作规范化、流程化，确保信息披露准确、严谨。二是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积极推进自愿性信息披露，重视披露内容的针对性、易读性、有效性，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公司已连续多年在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考核中获得最高等级 A 级。未来，公司将不断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持续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展示公司经营等方面的信息。

（五）高效开展投关活动，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主动适应投资者调研需要，以“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模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通过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设立投资者热线、完善投资者关系网站、举办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就行业热点问题、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等与投资者充分交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维护投资者知情权。同时，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根据近年来海外股东占比持续增长的实际状况，公司创新使用脸书、X、IG 等海外账号同步发布公司业绩宣传，缩短中英文版披露时间间隔，开展海外路演，保障海外投资者信息获取及时性。未来，公司将持续构建与资本市场之间深入了解，良性互动的双向沟通机制，传导公司价值。（公司投资者关系网站已全面改版，欢迎投资者访问 <https://000568.ir-online.cn/>）

（六）提高投资回报水平，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公司坚持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在《章程》中明确规定，每年以现金或股票方式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50%，其中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30%。自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353.53 亿元，分红率高达 61.14%，在沪深两市 5000 余家上市公司中名列前茅，让全体股东充分分享了公司的发展成果，有力地维护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未来，公司将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切实让投资者分享企业的成长与发展成果。

（七）控股股东积极开展增持工作，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老窖集团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票，拟增持金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有力地维护了资本市场稳定，提振了投资者信心。截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老窖集团通过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60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增持金额为 10,199.56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老窖集团将按照计划继续实施增持，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未来，公司将围绕“坚定、攻坚、创新、协同”的发展主题，在努力谋求高质量发展大局上主动担当、勤勉尽责、扎实有为，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执行到位，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为稳市场、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治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了“第二十五届金牛奖—最具投资价值奖”“第十四届天马奖—最佳投资者关系奖”“中国上市公司 ESG 先锋 100”、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董事会优秀实践评价等多项殊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系统和自主决策的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有日常关联交易发生，该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合理配置资源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对于关联交易，公司严格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实行独立董事事前审查，关联董事（股东）回避制度。

（一）资产方面

资产完整。控股股东投入公司的资产独立、权属清晰。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及辅助生产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使用的工业产权、商标和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公司拥有。不存在控股股东将公司资产任意占用、划拨的情况。

（二）业务方面

业务分开。本公司完全独立经营“泸州老窖”“国窖 1573”系列酒的生产与销售，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均能在相应权限范围内独立作出生产经营决策。

（三）人员方面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管理。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劳资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处领取薪酬。

（四）机构方面

机构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机构和体系，有独立的办公和生产经营场所，设有独立的治理机构、职能机构、分支机构。

（五）财务方面

财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分，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及对外结算，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3.51%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3-19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刘淼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2015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288,087				288,087	
林锋	男	5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5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95,900				95,900	
熊娉婷	女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62,800				62,800	
刘俊海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 年 06 月 27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0				0	
陈有安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0				0	
吕先镭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0				0	
李国旺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0				0	

钱旭	男	60	外部董事	现任	2015年06月30日	2024年06月29日	0				0	
应汉杰	男	54	外部董事	现任	2016年09月13日	2024年06月29日	0				0	
龚正英	女	54	外部董事	现任	2022年06月29日	2024年06月29日	0				0	
杨平	男	4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年06月29日	2024年06月29日	0				0	
李光杰	男	54	监事	现任	2018年06月27日	2024年06月29日	0				0	
李伦玉	女	37	监事	现任	2021年06月29日	2024年06月29日	0				0	
唐时军	男	47	监事	现任	2022年06月29日	2024年06月29日	0				0	
欧飞	男	38	监事	现任	2022年06月29日	2024年06月29日	0				0	
沈才洪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2002年06月30日	2024年06月29日	195,575		15,094		180,481	集中竞价减持
谢红	女	54	财务总监	现任	2015年03月06日	2024年06月29日	76,700				76,700	
何诚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6月30日	2024年06月29日	76,700				76,700	
张宿义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2015年12月29日	2024年06月29日	76,700				76,700	
李勇	男	47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年09月20日	2024年06月29日	62,800				62,800	
王洪波	男	60	董事、常务	离任 ¹	2015年03月06日	2024年02月02日	76,700				76,700	

			副 总 经 理		日	日						
合计	--	--	--	--	--	--	1,011,962	0	15,094	0	996,868	--

注：1 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王洪波先生已于 2024 年 2 月 2 日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详情参见《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7）。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勇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3 年 03 月 10 日	聘任
王洪波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3 年 03 月 03 日	主动辞职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刘淼，男，1969 年出生，美国莱特州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酿酒大师，高级营销师。曾任公司策划部部长，销售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老窖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泸州三人炫酒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林锋，男，197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高级营销师。曾任销售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营销总监、人力资源总监、总调度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熊娉婷，女，197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经济师，政工师。曾任销售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泸州市江阳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挂职），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企业管理部副部长，销售公司品牌运营部总经理，销售公司办公室主任（兼），销售公司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品牌运营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兼）等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纪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刘俊海，男，1969 年出生，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所长助理、研究员、教授。曾兼任中国消费者协会副会长、中国证监会规划委副主任研究员。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商法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自 2018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有安，男，1958 年出生，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现任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1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吕先铭，男，1964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曾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审计处处长，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四川教育审计学会会长，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1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国旺，男，196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国家商业部信息中心副处长、中保信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保信上海证券营业部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战略发展部总监、上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银河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兼研究所所长，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现任江苏省金融业联合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浙江省在沪人才联合会理事、上海嘉岩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 2022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钱旭，男，1963 年出生，博士。曾任北京北控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北京北控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上市）董事局主席，CAQ Holdings Limited（澳洲证券交易所上市）非执行董事。自 2015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应汉杰，男，1969 年出生，生物化工博士，教授，中国工程院院士。曾任南京工业大学制药与生命科学学院副院长，现任南京工业大学国家生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南京同凯兆业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南京高新工大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集萃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6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龚正英，女，1969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泸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开放开发与社会体制科副科长，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产权监管科副科长、科长，泸州市兴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泸州市停车场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泸州市启航停车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泸州市兴泸蓝天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现任老窖集团、泸州航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泸州白酒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自 2022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杨平，男，1976 年出生，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酿酒公司国窖工段副工段长、工段长、生技处处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委员，酿酒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李光杰，男，1969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公司企划部品牌企划经理、销售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进出口公司经理、销售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监事、销售公司副总经理。

李伦玉，女，1986 年出生，大学学历，助理政工师、助理工程师。曾任公司党委办宣传干事、泸州老窖特曲 60 版 80 版事业部天津组副组长、泸州老窖特曲 60 版 80 版事业部天津片区经理、酿酒公司国窖工段党支部书记、酿酒公司党委办、纪检室主任、工会副主席。现任公司监事、工会副主席、工会办主任。

唐时军，男，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泸州老窖论道酒业销售有限公司财务部长、业务财务中心总监，上海医药（控股）泸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四川纳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董事，泸州汇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部长。现任泸州市属国有企业专职外部董事助理，兼任泸州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管部部长、泸州市发展投资公司（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泸州办事处）总经理。自 2022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欧飞，男，1985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在贵州省仁怀市逢知己酒业有限公司、四川大山律师事务所、泸州市江阳区人民检察院工作。现任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新火炬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泸州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外部监事。自 2022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沈才洪，男，196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首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首届中国酿酒大师，首届“四川天府工匠”。曾任公司制曲分公司经理，基酒公司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国家固态酿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兼任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谢红，女，1969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泸州市财政局国库科科长、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科科长，泸州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泸州市财政局总会计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何诚，男，1966 年出生，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管理经济学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中国白酒大师，中国酿酒大师。曾任公司总调度长，酿酒公司总经理，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质量部部长、总调度室主任等。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质量官、食品安全总监。

张宿义，男，1971 年出生，博士，正高级工程师，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曾任公司酿酒六车间工人、生产大组长、车间副主任、勾储中心副主任、主任，公司副总工程师，酿酒公司副总经理、酒体设计中心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全环境保护总监。

李勇，男，197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酿酒工程师。曾从事教育工作，历经乡镇党政机关、县级部门、市级部门任职；曾任老窖集团集团办主任，公司总经办主任，销售公司党委副书记、书记、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纪委委员，兼任泸州老窖科技创新有限公司董事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淼	老窖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2 年 03 月 11 日		否
龚正英	老窖集团	董事	2022 年 02 月 15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俊海	中国人民大学商法研究所	所长			
刘俊海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	仲裁员			
陈有安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吕先镛	四川教育审计学会	会长			
吕先镛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国旺	江苏省金融业联合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李国旺	浙江省在沪人才联合会	理事			
李国旺	上海嘉岩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应汉杰	南京工业大学国家生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主任			
应汉杰	京同凯兆业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应汉杰	南京高新工大生物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江苏集萃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董事			
龚正英	泸州航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泸州白酒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唐时军	泸州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管	部长			

	部				
唐时军	泸州市发展投资公司（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泸州办事处）	总经理			
欧飞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新火炬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泸州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外部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泸州市国资委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依据年初制定的考核办法进行计算；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报告“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淼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166.2	否
林锋	男	5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64.3	否
熊娉婷	女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5.2	否
刘俊海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9.52	否
陈有安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9.52	否
吕先镛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9.52	否
李国旺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9.52	否
钱旭	男	60	外部董事	现任	9.52	否
应汉杰	男	54	外部董事	现任	9.52	否
龚正英	女	54	外部董事	现任	0	否
杨平	男	4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20.7	否
李光杰	男	54	监事	现任	106.51	否
李伦玉	女	37	监事	现任	67.32	否
唐时军	男	47	监事	现任	0	否
欧飞	男	38	监事	现任	0	否
沈才洪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114.1	否
谢红	女	54	财务总监	现任	129.9	否
何诚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111.3	否
张宿义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108.3	否
李勇	男	47	副总经理、董	现任	95.2	否

			事会秘书			
王洪波	男	60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131.7	否
合计	--	--	--	--	1,467.8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	2023年03月09日	2023年03月10日	《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5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	2023年04月06日	2023年04月07日	《第十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7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	2023年04月28日	2023年04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	2023年06月13日	2023年06月14日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7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一次会议	2023年07月11日	2023年07月12日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20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	2023年08月28日	2023年08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23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三次会议	2023年09月25日	2023年09月26日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27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1日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2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五次会议	2023年11月15日	2023年11月16日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6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23 年 12 月 23 日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41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42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淼	11	7	3	1	0	否	1
林锋	11	6	3	2	0	否	1
王洪波	11	5	3	3	0	否	0
熊娉婷	11	6	3	2	0	否	1
刘俊海	11	6	3	2	0	否	0
陈有安	11	8	3	0	0	否	1
吕先镕	11	7	3	1	0	否	0
李国旺	11	8	3	0	0	否	1
钱旭	11	6	3	2	0	否	0
应汉杰	11	4	3	4	0	否	0
龚正英	11	8	3	0	0	否	0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安全生产、制度体系的完善、内部控制建设等方面提出建议，公司均予以采纳并改进。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刘淼、林	3	2023 年 06	审议 1. 《关	审议通过，		

	锋、王洪波		月 08 日	于实施泸州老窖小市片区酿酒作坊藏酒洞文保修缮、酒文化场景营造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的议案》；2.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3.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战略委员会			2023 年 07 月 07 日	审议《关于实施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黄舣）热电联产扩建项目（一期）项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2023 年 08 月 17 日	审议《关于注销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吕先镕、陈有安、钱旭	4	2023 年 04 月 17 日	审议 1. 《2022 年度财务报告》；2.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3.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4.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5.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6.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08 月 17 日	审议 1. 《关于〈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 《2023 年半年度审计工			

				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10 月 23 日	审议 1. 《2023 年前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2.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制定〈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章程（试行）〉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有安、李国旺、应汉杰	1	2023 年 11 月 11 日	审议 1. 《关于 2022 年公司管理团队薪酬的议案》；2. 《关于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管理团队任期激励收入的议案》。	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8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8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77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7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1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87
销售人员	963
技术人员	759
财务人员	100

行政人员	561
合计	3,7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450
大专	854
本科	1,969
硕士	485
博士	12
合计	3,770

2、薪酬政策

2023 年公司实行“创效分享、损失埋单、分类设置、政策长效”的分配方针，继续强化数字化考核，个人绩效与组织绩效挂钩，突出按绩效分配。施行岗位等级工资制，加强全员绩效管理。遵循以下原则：

工效挂钩原则：工资总额增长与公司经营业绩增长、利润增长挂钩，同口径下，工资总额增长比例不得超过业绩增长比例以及利润增长比例。

以岗以能定薪，按绩按效取酬，岗变绩变薪变原则：员工薪酬由所在岗位及自身专业精深程度决定，岗位、能力、绩效发生变化时，薪酬应当对标进行相应调整。

绩效导向，奖优罚劣原则：按照员工实际贡献进行绩效考核，薪酬分配向绩效优秀的员工倾斜。

工资平等协商的原则：遵守劳资双方在集体协商中约定的原则条款，实现效益与公平的统一。

3、培训计划

2023 年，公司立足员工职业发展体系及任职资格标准，围绕不同职族、不同职涯发展阶段的员工能力提升需求，全面优化升级分层分级的“航计划”培训体系。同时，针对不同专业条线，横向设计“精兵计划”培养项目，全力打造一大批深耕各专业的精兵强将。

启航计划：针对校园招聘、社会招聘引进的新员工及其他基础岗位员工，实施包含通用能力培训、营销实训、业务能力提升培训、职业规划等四个方面的培训，让员工快速了解并认同公司核心价值观，熟悉公司生产经营现状及岗位工作流程，搭建起符合岗位要求的知识框架，提升独立工作能力。

潜航计划：针对各专业条线一般员工，开展“潜航计划”培训，夯实专业知识及专业问题解决能力，提升基础管理技能，提高岗位胜任力，改善工作绩效。培训主要围绕各体系专业知识技能，以“乐学计划”“基层管理能手”等子项目开展。

远航计划：针对骨干员工，开展“远航计划”培训，系统设计三年培养规划，围绕“自我管理”“工作管理”“人际管理”三个主题，丰富员工企业经营管理相关知识，完善员工知识结构，提升员工战略理解、工作管理及团队管理能力。

领航计划：针对中层管理干部及部门专家，开展“领航计划”培训，采取线上培训与线下培训相结合、“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能力提升与作风建设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学习先进的管理理念和管理实践，促进员工开拓视野、格局，强化领导力技能，提升企业经营管理水平。

精兵计划：针对公司不同专业条线员工，试点打造数字化、人力资源等专业条线培训项目，通过开展标杆学习、送外培训、引进师资等学习交流互动，提升员工专业水平。

此外，在专业人才培养方面，结合人才发展战略需求及省市相关政策，加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政策研判，积极开展员工职称评聘、技能等级认定、推优评先等工作，结合公司实际研究制定《“技能泸州老窖行动”实施方案》等专业人才培育顶层设计文件，系统指导专业人才队伍建设。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总股本 1,471,987,7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2.2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该分配方案已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4.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71,987,76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948,733,952.6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948,733,952.60
可分配利润（元）	33,815,566,574.7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1 年 9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三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 2021 年 12 月 2 日, 公司收到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第二期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泸国资考评〔2021〕62 号), 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公司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 2021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并对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拟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 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拟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 2021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六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2022 年 2 月 21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 本次完成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 686.26 万股, 授予对象 437 名, 授予价格为 92.71 元/股, 上市日为 2022 年 2 月 22 日。

(7) 2022 年 7 月 25 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九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 2022 年 8 月 5 日, 公司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9) 2022 年 9 月 2 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由 92.71 元/股调整为 89.466 元/股。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0) 2022 年 9 月 3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截止申报时间届满, 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申报。

(11) 2022 年 9 月 26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公司完成了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 本次完成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 342,334 股, 授予对象 46 名, 授予价格为 89.466 元/股, 上市日为 2022 年 9 月 28 日。

(12)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2,310 股,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

(13)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十五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4) 2023 年 1 月 13 日, 公司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15) 2023 年 2 月 16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公司完成了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 本次完成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 92,669 股, 授予对象 17 名, 授予价格为 89.466 元/股, 上市日为 2023 年 2 月 17 日。

(16) 2024 年 1 月 23 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由 89.466 元/股调整为 85.241

元/股。同时，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公司办理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435 名激励对象共计 2,734,640 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上市流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淼	董事长	0	0	0	0	0	0	0	95,900	0	0	92.71	95,900
林锋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0	0	0	95,900	0	0	92.71	95,900
王洪波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76,700	0	0	92.71	76,700
沈才洪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76,700	0	0	92.71	76,700
谢红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76,700	0	0	92.71	76,700
何诚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76,700	0	0	92.71	76,700
张宿义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76,700	0	0	92.71	76,700
熊娉婷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62,800	0	0	92.71	62,800
李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62,800	0	0	92.71	62,800
合计	--	0	0	0	0	--	0	--	700,900	0	0	--	700,900
备注（如有）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完成登记日为 2022 年 2 月 21 日。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详情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改进、优化，建立健全涵盖公司治理、行政管理、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生产保障、安全环保、经营管理等领域的制度体系，并强化内控制度在经营管理活动中的贯彻执行、监督检查与反馈改进，确保各项内控制度具备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1）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2）审计师发现的、未被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3）高级管理层中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4）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大缺陷：（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重大交易失败；（3）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大量流失；（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要的经济业务虽有内控制度指引，但没有有效的运行；（5）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错报 \geq 经营收入的 5%；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的 5%；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经营收入的 3% \leq 错报 $<$ 经营收入的 5%；所有者权益的 3% \leq 错报 $<$ 所有者权益的 5%；3、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错报 $<$ 经营收入的 3%；错报 $<$ 所有者权益的 3%。	1、重大缺陷：损失 \geq 净利润总额的 5%；2、重要缺陷：净利润总额的 3% \leq 损失 $<$ 净利润总额的 5%；3、一般缺陷：损失 $<$ 净利润总额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四川省环境保护条例》等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23 年，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获得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文件 6 份。包括，排污许可证变更和重新申请许可共 3 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 3 份。

许可名称	行政许可编号	核发机关	获取时间	有效期限	许可事项	备注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小市酿酒基地）排污许可证	91510500204706718H002V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4 月 17 日	5 年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2.0mg/N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变更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黄叙酿酒生态园）排污许可证	91510500204706718H004Q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6 月 6 日	5 年	废水许可年排放量限值：化学需氧量 440.18t/a，氨氮 33.01t/a，总氮 55.02t/a，总磷 3.3t/a。	重新申请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	91510500204755181G002V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3 月 30 日	5 年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许可年排放限值：颗粒物 8.64t/a，二氧化硫 18.88t/a，氮氧化物 136.08t/a。	变更
泸州老窖柔性智能化灌装试验线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泸市环建函〔2023〕21 号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3 月 1 日	永久	在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南区 19#、20#车间，利旧 3 条 7000 瓶/h 的手工灌装生产线并配套新增扫码等设备，生产小规模、定制酒产品；新增 1 条 24000 瓶/h 的灌装线，用于生产各种小容量产品。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白酒灌装能力 2.7 万吨/年。	新获得
泸州老窖柔性智能化灌装试验线二期建设	泸市环建函〔2023〕19 号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3 月 1 日	永久	在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南区 18#厂房，建设 1 条 5000 瓶/h 的灌装线，用于小规模、定制	新获得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化的礼盒装产品自动化生产。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白酒灌装能力 0.96 万吨/年。	
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黄叙南区 21 号生产车间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泸市环建函（2023）20 号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3 月 1 日	永久	在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南区 21#厂房，建设 1 条 8000 瓶/h 的常规定制产品生产包装线，1 条 3000 瓶/h 的异形酒瓶定制产品生产包装线，1 条小单个性化定制产品盒装箱包装线。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白酒灌装能力 0.7 万吨/年。	新获得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直接排放	1	罗汉酿酒生态园	20.84mg/L	50mg/L	7.9696t	23.183t/a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氨氮	直接排放	1	罗汉酿酒生态园	0.19mg/L	5mg/L	0.0569t	2.017t/a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总氮	直接排放	1	罗汉酿酒生态园	6.14mg/L	15mg/L	2.3424t	5.796t/a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总磷	直接排放	1	罗汉酿酒生态园	0.06mg/L	0.5mg/L	0.0223t	0.232t/a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罗汉酿酒生态园	0.69mg/m ³	20mg/m ³	0.1635t	3.900t/a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罗汉酿酒生态园	0.20mg/m ³	50mg/m ³	0.1907t	11.500t/a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罗汉酿酒生态园	30.08mg/m ³	150mg/m ³	3.9348t	45.400t/a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黄叙酿酒生态园	30.68mg/L	400mg/L	18.0878t	440.180t/a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氨氮	间接排放	1	黄叙酿酒生态园	0.42mg/L	30mg/L	0.2310t	33.010t/a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总氮	间接排放	1	黄叙酿酒生态园	18.38mg/L	50mg/L	10.8063t	55.020t/a	无

司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总磷	间接排放	1	黄舣酿酒生态园	0.84mg/L	3.0mg/L	0.4989t	3.300t/a	无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烟尘	有组织排放	2	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	0.902mg/m ³	5mg/m ³	0.6875t	8.640t/a	无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	1.752mg/m ³	20mg/m ³	0.0295t		无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	0.307mg/m ³	35mg/m ³	0.2785t	18.880t/a	无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	0.233mg/m ³	50mg/m ³	0.0081t		无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	34.65mg/m ³	100mg/m ³	24.7201t	136.080t/a	无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四川泸州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	38.66mg/m ³	150mg/m ³	0.6057t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 废水方面：公司废水产生区域包括国窖、皂角巷酿酒基地、小市酿酒基地、安宁科技园、罗汉酿酒生态园、黄舣酿酒生态园。其中，国窖、皂角巷酿酒基地、小市酿酒基地、安宁科技园高浓度酿酒废水经收集暂存池（罐）暂存，采用汽车罐车转运至本公司黄舣酿酒生态园废水处理站处理。罗汉酿酒生态园与黄舣酿酒生态园分别建有废水处理站，安装有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pH 值、流量自动在线监测仪，实时监测数据并传输至上级主管部门监管平台。公司防治废水污染的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废水总排口达标排放。较去年同期，悬浮物排放减少 48.45%，化学需氧量排放减少 8.85%。

(2) 废气方面：公司废气产生区域包括国窖、皂角巷酿酒基地、小市酿酒基地、罗汉酿酒生态园、黄舣酿酒生态园。其中，国窖酿酒基地使用天然气锅炉，小市酿酒基地、皂角巷酿酒基地使用直燃式底锅。罗汉酿酒生态园天然气锅炉（20t/h、30t/h），黄舣酿酒生态园天然气锅炉（20t/h、75t/h、75t/h）安装了废气在线自动监测仪，实时监测数据并传输至上级主管部门监管平台，天然气锅炉采取了低氮燃烧技术。公司防治废气污染的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废气排口达标排放。较去年同期，颗粒物排放减少 13.04%，氮氧化物排放减少 9.5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3 年，公司组织修订并印发《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江阳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 年）》《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龙马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 年）》，完成对应《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预案》，上报泸州市环境应急指挥平台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监测频次	监测形式	2023 年上半 年度 监测达标率
罗汉酿酒生态园废气排放口无组织监控点 1#-4#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20 (无量纲)	1 次/半年	手工	100%
	硫化氢		0.06mg/m ³			
	氨		1.5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2mg/m ³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mg/m ³			
罗汉酿酒生态园废气排放口 DA022、DA021 (未使用)、DA020	林格曼黑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1	1 次/季度	手工	100%
	氮氧化物		150mg/m ³		自动	
	颗粒物		2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罗汉酿酒生态园废气排放口 DA019	硫化氢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15000	1 次/半年	手工	100%
	氨		/			
	臭气浓度		1.8kg/h			
			27kg/h			
罗汉酿酒生态园废气排放口 DA018	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40mg/m ³	1 次/季度	手工	100%
	颗粒物		0.77kg/h			
	氮氧化物		120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3.5kg/h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3.4kg/h			
罗汉酿酒生态园废气排放口 DA017	非甲烷总烃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60mg/m ³	1 次/季度	手工	100%
			3.4kg/h			
罗汉酿酒生态园废气排放口 DA001-DA016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20mg/m ³	1 次/半年	手工	100%
罗汉酿酒生态园废水处理站总排口 DW001	流量	《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931-2011)	/	1 次/季度	自动	100%
	pH 值		6-9			
	化学需氧量		50mg/L			
	氨氮		5mg/L			
	总磷		0.5mg/L			
	总氮		15mg/L			
	悬浮物		2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mg/L			
色度	20	1 次/月	手工			

罗汉酿酒生态园雨水排放口 DW002-DW006	悬浮物	《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31-2011)	20mg/L	1次/月 (监测一年无异常是1次/季度)	手工	100%
	化学需氧量		50mg/L			
罗汉酿酒生态园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4#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1次/季度	手工	100%
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循环冷却水排口 DW002	pH值、化学需氧量、总磷	/	/	1次/季度	手工	100%
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废水排放口 DW001	pH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6-9	1次/季度	手工	100%
	溶解性总固体		/			
	悬浮物		14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80mg/L			
	化学需氧量		400mg/L			
	总氮		50mg/L			
	氨氮		30mg/L			
	总磷		3mg/L			
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锅炉废气排放口 DA001-DA002	林格曼黑度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1	1次/季度	手工	100%
	氮氧化物		100mg/m ³		自动	
	烟尘		5mg/m ³			
	二氧化硫		35mg/m ³			
白酒产业园区能源中心锅炉废气排放口 DA003	林格曼黑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1	1次/季度	手工	100%
	氮氧化物		150mg/m ³		自动	
	颗粒物		2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黄舣酿酒生态园雨水排放口 DW004-DW010	悬浮物	《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31-2011)	50mg/L	1次/月 (监测一年无异常是1次/季度)	手工	100%
	化学需氧量		100mg/L			
黄舣酿酒生态园厂界无组织监测点 1#-4#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0(无量纲)	1次/季度	手工	100%
	硫化氢		0.06mg/m ³			
	氨		1.5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2mg/m ³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mg/m ³			
黄舣酿酒生态园 DA041、DA042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000(无量纲)	1次/半年	手工	100%
	氨		4.9kg/h			
	硫化氢		0.33kg/h			
黄舣酿酒生态园 DA096-DA097	非甲烷总烃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60mg/m ³ 4.76kg/h	1次/季度	手工	100%
黄舣酿酒生态园 DA034-DA040、DA043-DA070、DA076-DA086、DA088-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20mg/m ³	1次/半年	手工	100%

DA095、DA098、DA099		1996)				
黄舣酿酒生态园废水处理站总排口	流量	《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31-2011)	/	1次/季度	自动	100%
	pH值		6-9			
	化学需氧量		400mg/L			
	氨氮		30mg/L			
	总磷		3mg/L	1次/月	手工	
	总氮		50mg/L			
	悬浮物		14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80mg/L			
	色度		80			
黄舣酿酒生态园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4#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1次/季度	手工	100%
小市酿酒基地无组织监控点 1#-7#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0	1次/半年	手工	100%
	非甲烷总烃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2.0mg/m ³			
小市酿酒基地基地底锅废气排放口 DA001-DA010	林格曼黑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1	1次/年	手工	100%
	烟尘		2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1次/月		
	氮氧化物		150mg/m ³			
小市酿酒基地基地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 60dB(A)	1次/季度	手工	100%
国窖 1#-4#、皂角巷酿酒基地 1#-3#无组织监控点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0	1次/半年	手工	100%
	非甲烷总烃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2.0mg/m ³			
国窖、皂角巷酿酒基地锅炉废气排放口 DA001-DA003	林格曼黑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1	1次/年	手工	100%
	烟尘		2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1次/月		
	氮氧化物		150mg/m ³			
国窖、皂角巷酿酒基地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临街执行 4 类)	昼间 60dB(A)	1次/季度	手工	100%
国窖酿酒基地雨水排放口 DW003	悬浮物	《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31-2011)	20mg/L	1次/月 (监测一年无异常是 1次/季度)	手工	100%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 4,429 余万元，按要求缴纳环境保护税 18.53 万元。

应税污染物	应纳税额 (万元)	实际缴纳数额 (万元)	减免税额 (万元)
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	18.53	18.53	0.00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资源回收利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余热蒸汽的增压回收利用，报告期内节能系统节约蒸汽约 14,100 吨，减少二氧化碳约 3,380 余吨。将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沼气作为锅炉燃料回收利用，报告期内回收利用沼气 335 余万立方米，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49,260 余吨。通过购买绿色电力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报告期内购买绿色电力 3,090 余万度，减少碳排放 17,630 余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参见同日公告的《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一）2023 年乡村振兴工作规划

2023 年，公司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部署，统筹用好各类资源和优势力量，补短板、固成果、夯基础、促振兴，多措并举坚决履行定点帮扶责任，全面推动帮扶村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

1、强化党建引领，夯实乡村治理。持续开展公司各党支部与帮扶村党支部的结对共建活动，选派党务工作者入村指导“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制度的规范实施。帮助帮扶村建立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推动农村基层党组织向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的目标靠拢，规范村级事务管理，助力乡村振兴。

2、建强帮扶队伍，助力乡村振兴。着力压实驻村帮扶队伍责任，持续提升帮扶干部综合能力，打造一支素质优良、担当有为、作风扎实的乡村振兴生力军，有力配合村“两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开展乡村产业发展、精神文明建设等乡村振兴工作，助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等全面振兴。

3、深化消费帮扶，激发产业发展动能。持续发挥公司资源优势和平台优势，围绕麦洼牦牛等特色产业，整合资源协调“畜、产、宣、销”一体化发展，持续拓展产品宣传和开发，推动产业配套升级、链条完善，助力“地理名片”有效转变为“致富之宝”。持续开展“以购代捐”活动，采取市场化手段与帮扶县签订年度农副产品定向采购协议，为帮扶村优质农产品插上电商翅膀。

4、深化就业帮扶，增强造血动能。在帮扶村建立脱贫和低收入家庭就业帮扶台账，积极帮助争取各类公益性岗位，组织开展电商、养殖技术等就业技能培训，广泛培养致富带头人群体。充分依托帮扶项目，支持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因地制宜发展庭院经济及务工增收，对于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5、倡导移风易俗，弘扬文明新风。加大力度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帮扶村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更新思想观念，形成勤俭节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配合帮扶村持续开展锅庄舞蹈、马术骑行等富有乡村文化气息的文化活动，丰富村民精神文化生活，推动社会风气向善向上向好转变。

（二）2023 年定点帮扶工作成效

公司始终坚持把“我为群众办实事”作为帮扶工作的重要原则和指南，积极实施开展基础建设、产业帮扶、志智双扶、健康帮扶等 7 类帮扶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292.27 万元开展红原县滚塘村、古蔺县向田村定点帮扶工作，红原县托底性帮扶工作；召开党委会研究定点帮扶、托底性帮扶工作 4 次，开展专项座谈 6 次，选派能力突出的专职驻点帮扶干部 4 名；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先后 8 次带队到村入户，指导驻驻村蹲点开展实地调研 3 天，组织参与定点帮扶工作联席会议 2 次。**一是助力党组织规范化提升。**持续 6 年与麦洼乡党委及所属党支部开展党组织结对共建活动。投入 3 万元用于 2023 年优秀共产党员、困难党员奖励及慰问，助力乡、村两级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组织保障。**二是推进基础设施完善。**结合帮扶村实际情况以及群众需求，投入 30 万元修建卫生公厕、维修公共澡堂、改善路面硬化、饮用水质优化等，实现人居环境整治和优化，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为乡村振兴筑牢根基。**三是做足“土特产”文章。**结合县域资源禀赋、公司经营管理优势开展产业帮扶，投入 105.7 万元助力红原县在抖音平台打造“雅克草原企业店”，打造立体化助销系统，借助线上电商平台和线下展览阵地开展特色产品推广，提升麦洼牦牛系列产品知名度、销售量，累计助力红原麦洼牦牛销售近 100 万元；通过“以购代捐”活动投入 101.12 万元购买帮扶地农副产品，并捐赠 10 万元至村集体经济；投入 4 万余元为向田村农户购买鸡苗，夯实产业基础，为乡村振兴激发致富“引擎”。**四是开展感恩奋进教育。**持续 6 年实施“栋梁工程”教育帮扶行动。向滚塘村、向田村 2023 年 27 名应届毕业生发放助学金总计 13.5 万元，帮助贫困学子圆梦大学，为乡村振兴注入“内生力”。**五是推动乡风文明建设。**持续 6 年助力乡村文化节活动，每年投入 3 万元开展 2023 年麦洼乡文化节活动，宣扬乡村特色文化、提升村民精神风貌；投入 4.6 万元开展道德评先活动，为乡村振兴做好“里子工程”。**六是严控困难群众监测。**扎实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公司班子成员、乡村振兴工作组成员“用脚步丈量实情”，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严重困难户开展定期走访慰问，投入 14.35 万元用于 2023 年困难户慰问，覆盖近 200 余人，为乡村振兴提升底色。**七是创造外出培训机会。**投入 3 万元组织村组干部和致富带头人到地理环境接近乡村振兴先进地区参观考察培训，学习畜牧业种植、宜居家园创建等先进经验，为乡村振兴“取真经”“谋路子”。

（三）2023 年定点帮扶工作亮点

1、以“输血式”+“造血式”产业帮扶，加快乡村振兴之“速”。为推动滚塘村特色产业加快发展、转型升级，群众收入切实提升，公司采取“输”“造”结合开展立体式产业帮扶，并逐步探索形成从“输血”走向“造血”的可持续帮扶模式。公司与当地农特产品加工公司、滚塘村政府签订三方帮扶协议，构建“滚塘村农户生产—农特产品公司加工—泸州老窖销售”集成化产销链，形成“保底收益+盈利分红”的集体经济收益模式。通过“以购代捐”形式累计为当地群众创收 876 余万元，用实际成果有效打通了扶贫产品产销难题的“最后一公里”。此外，公司投入资金、创造条件在当地搭建销售平台，并培养本土销售和运营人才，在助力产品品牌化销售的同时为当地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和提供更充足的人才储备，为乡村振兴提供“原动力”。

2、以“一体式”+“贯穿式”精神文明建设，打造乡村振兴之“魂”。为扎实巩固移风易俗成果，建立科学文明健康的乡村生活，进一步破除陈规陋习，倡导文明风尚。公司扎实推进村民精神文明建设、文明乡风培育行动。投入 30 万元完善公共设施，修建卫生厕所和公共澡堂等，改善广大村民卫生条件，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提升村民卫生意识和生活幸福指数。投入 3 万元支持滚塘村开展乡村文化节，开展“麦洼锅庄”、举沙包、马术表演等十多项丰富多彩的传统文化活动，村文化节已成为一年一度百姓所期待的盛会；公司援建的滚塘村文化广场自投用以来，累计开展麦洼藏戏、百旺弹唱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传播活动 10 余场，已成为麦洼乡群众的“常去处”、游客的“打卡点”。全年组织开展草原防火、卫生知识、防范网络诈骗等宣讲培训 10 余场，党员干部群众参加“党的二十大主题宣讲”“庆祝建州 70 周年”“支部书记讲党课”等专题党课活动 5 场；坚持常态化入户宣传敬老孝老、文明风俗等宣传，深入推进移风易俗，为乡村振兴凝聚文明力量。

（四）2024 年帮扶工作规划

1、深化产业帮扶，激发发展动能。结合帮扶地资源禀赋以及企业经营管理优势，公司将以农牧产业园区化为方向，促进现代畜牧业转型和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挖掘和利用帮扶村特色优势资源，规划通过电商平台、大宗团购、“以购代销”等方式拓宽特色农副产品销售渠道，加快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

2、完善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为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指数，公司始终坚持以建设生态美丽宜居村庄为工作目标之一。2024 年，规划对帮扶村改造村牧民房屋风貌、修建入户道路，进一步净化村环境卫生、美化村容村貌，不断推进环境美、村庄美、庭院美的宜居乡村打造。

3、强化人才帮扶，提升发展活力。聚焦新时代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公司将持续把激发内生动力，培养本土人才作为乡村振兴添“智”提“质”的有效路径，继续开展“栋梁工程”感恩奋进教育、助力村组干部群众前往先进地区学习培训等活动，力求打造一支带不走的人才队伍。

4、加大文化帮扶，丰富精神内核。为进一步抓实精神文明建设，为乡村振兴凝聚精神动力，公司将继续立足地区特色文化、群众精神需求，大力支持藏戏等传统文化发扬，积极组织“三八妇女节”主题活动等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开阔村民视野，振奋村民精神风貌，培育村民主观脱贫意志。

5、建强帮扶队伍，助力乡村振兴。结合下一步帮扶规划，公司以派有所需、派需对路为导向，挑选出了一批执行能力强、专业素质高、涉及领域广的人员，组建成帮扶队伍。确保帮扶工作在一线落实好，帮扶作用在一线发挥好，助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等全面振兴。

2024 年，公司将继续与县乡村各级领导强化沟通、通力合作，以更实举措、更优方法推动各项帮扶工作，为滚塘村、向田村全面振兴发展贡献新的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承诺	老窖集团	其他承诺	自 2023 年 8 月 25 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我司持有的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023 年 08 月 25 日	12 个月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该解释的实施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除上述变更外，报告期内未再发生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清算注销 2 家子公司：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清算注销；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清算注销。自该 2 家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武林、唐方模、凡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武林 4 年、唐方模 5 年、凡波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审计费用 52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就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存款纠纷提起诉讼，案件已经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和最高人民法院终审审结，现处于法院执行程序中。	14,942.5	否	二审已审结，法院执行中。	我公司通过刑事执行程序不能追回的损失，由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承担 40%的赔偿责任，中国农业银行长沙红星支行承担 20%的赔偿责任，其余损失由公司自行承担。	已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长沙市中级法院执行。经法院执行，银行方已部分履行赔偿责任。	2014 年 10 月 15 日	见本节“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就与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存款纠纷提起诉讼，案件已经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和最高人民法院终审审结，现处于法院执行程序中。	15,000	否	二审已审结，法院执行中。	由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分行、三亚农村商业银行红沙支行分别向我公司支付赔偿款 7,500 万元、750 万元、610.5 万元及相应利息，其余损失由公司自行承担。	银行方已部分履行赔偿责任。由于对该案判项存在争议，我公司已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该案由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现该案处于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程序中。	2015 年 01 月 10 日	见本节“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重大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0,000	120,000	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20,000	20,000	0	0
合计		140,000	140,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2015 年 1 月披露了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合同纠纷事项，涉及金额 5 亿元。经过刑事追赃、刑事执行及民事执行，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计收回三处储蓄合同纠纷相关款项 3.72 亿元。

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公告：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目录	指定公告网站
2014 年 10 月 15 日	2014-35	《重大诉讼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11 月 12 日	2014-41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2014 年 12 月 6 日	2014-43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二》	
2015 年 1 月 10 日	2015-1	《重大事项公告》	
2015 年 2 月 4 日	2015-4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15 年 3 月 25 日	2015-11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三》	
2015 年 4 月 18 日	2015-20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四》	
2015 年 4 月 22 日	2015-21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之二》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5-25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五》	
2015 年 7 月 15 日	2015-44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六》	
2015 年 7 月 22 日	2015-45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七》	
2018 年 6 月 6 日	2018-17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八》	
2019 年 5 月 7 日	2019-11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九》	
2019 年 5 月 17 日	2019-13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十》	
2020 年 3 月 24 日	2020-6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十一》	
2020 年 5 月 6 日	2020-14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十二》	
2020 年 11 月 7 日	2020-34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十三》	
2021 年 7 月 6 日	2021-30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十四》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1-57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十五》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1-64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十六》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全资子公司酿酒公司为主体，投资实施泸州老窖智能酿造技改项目（一期），总投资约 478,250.90 万元，具体内容参见《关于子公司实施泸州老窖智能酿造技改项目（一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4），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390,545	0.50%	92,669			-14,625	78,044	7,468,589	0.5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390,545	0.50%	92,669			-14,625	78,044	7,468,589	0.5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90,545	0.50%	92,669			-14,625	78,044	7,468,589	0.5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64,504,555	99.50%				14,625	14,625	1,464,519,180	99.49%
1、人民币普通股	1,464,504,555	99.50%				14,625	14,625	1,464,519,180	99.4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471,895,100	100.00%	92,669			0	92,669	1,471,987,769	99.49%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完成了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登记完成的限制性股票为 92,669 股，授予对象 17 名，上市日为 2023 年 2 月 17 日。

2、沈才洪高管锁定股于 2023 年 1 月 2 日解禁 14,62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完成了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登记完成的限制性股票为 92,669 股，授予对象 17 名，上市日为 2023 年 2 月 17 日。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71,895,100 股增加至 1,471,987,769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142,624	92,669		7,235,293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相关规定
沈才洪	103,781		14,625	89,156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于 2023 年 1 月 2 日解除限售
合计	7,246,405	92,669	14,625	7,324,44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2023 年 02 月 17 日	89.466 元/股	92,669	2023 年 02 月 17 日	92,669	详情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3)	2023 年 02 月 16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完成了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登记完成的限制性股票为 92,669 股，授予对象 17 名，上市日为 2023 年 2 月 17 日。详情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3)。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92,669 股，授予股份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上市。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1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4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报告期内	持有有限	持有无限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持股数量	增减变动情况	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89%	381,088,389	0	0	381,088,389	不适用	0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86%	365,971,142	0	0	365,971,142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23%	47,491,261	1,878,605	0	47,491,261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2%	43,016,979	-3,059,247	0	43,016,979	不适用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30%	33,842,059	0	0	33,842,059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6%	21,470,000	-1,460,000	0	21,470,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13,598,087	-4,075,690	0	13,598,087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2%	13,539,862	0	0	13,539,862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65%	9,530,312	936,298	0	9,530,312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9,432,832	-1,140,461	0	9,432,832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老窖集团、兴泸集团均为泸州市国资委下辖国有控股公司，两家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详细情况参见公司 2016 年 1 月 5 日公告，《关于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http://www.cninfo.com.cn/），并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详细情况参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9 日公告，《关于股东续签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8（http://www.cninfo.com.cn/）。 2、除此之外，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1,088,389	人民币普通股	381,088,389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5,971,142	人民币普通股	365,971,14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491,261	人民币普通股	47,491,2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3,016,979	人民币普通股	43,016,97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3,842,059	人民币普通股	33,842,0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7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98,087	人民币普通股	13,598,08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539,862	人民币普通股	13,539,86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9,530,312	人民币普通股	9,530,3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432,832	人民币普通股	9,432,83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同上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6,076,226	3.13%	0	0.00%	43,016,979	2.92%	55,000	0.0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刘淼	2000 年 12 月 21 日	91510500723203346U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企业总部管理；进出口代理；贸易经纪；农作物栽培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养老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科技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显示器件制造；供应链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代理记账；职业中介活动；食品生产；食品销售；医疗服务。（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p>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老窖集团持有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2281.HK）股份 70,406,310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8.19%。</p> <p>2、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老窖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0219.SZ）股份 212,954,666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30.08%。</p> <p>3、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老窖集团持有华西证券（002926.SZ）股份 475,940,143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8.13%。</p> <p>4、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老窖集团持有泸州银行（01983.HK）股份 390,528,000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4.37%。</p>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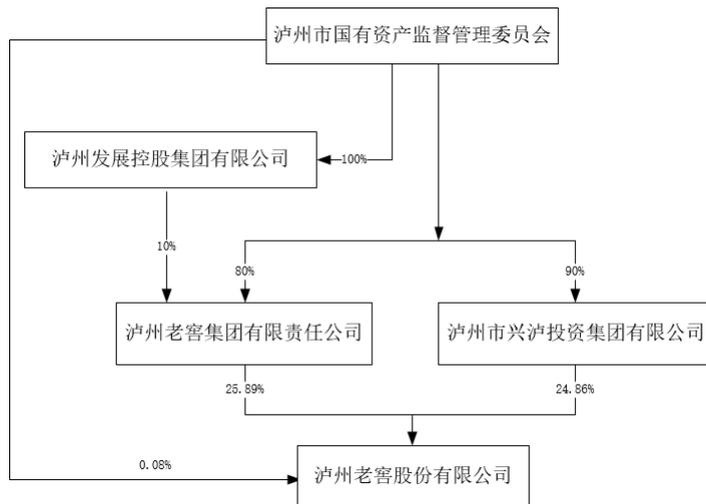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杜磊	2005 年 03 月 01 日	11510400771686813T	国资监管部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p>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泸州市国资委下辖控股子公司兴泸集团持有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2281.HK）股份 511,654,127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59.51%；兴泸集团控股子公司泸州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2281.HK）股份 62,709,563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7.29%；泸州市国资委下辖控股子公司老窖集团持有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2281.HK）股份 70,406,310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8.19%。</p> <p>2、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泸州市国资委下辖控股子公司老窖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0219.SZ）股份 212,954,666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30.08%。</p> <p>3、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泸州市国资委下辖控股公司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000912.SZ）193,464,610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2.34%。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辖全资子公司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000912.SZ）221,458,993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3.49%。</p> <p>4、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泸州市国资委下辖控股子公司老窖集团持有华西证券（002926.SZ）股份 475,940,143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8.13%。</p> <p>5、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泸州市国资委下辖控股子公司老窖集团持有泸州银行（01983.HK）股份 325,440,000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4.37%；泸州市国资委下辖控股子公司兴泸集团持有泸州银行（01983.HK）股份 48,659,355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79%。</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志伟	2003 年 01 月 28 日	493,404.9244 万元	投资和资产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投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此项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面向合格 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 司债券 (第一期)	20老窖 01	149062.S Z	2020年 03月16 日	2020年 03月17 日	2025年 03月17 日	150,000	3.50%	本期债券 按年付 息、到 期一 次还 本。利 息每 年支 付一 次，最 后一 期利 息随 本 金一 起支 付。	深圳证 券交 易所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面向专业 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 司债券 (第一 期)	22泸窖 01	148133.S Z	2022年 12月02 日	2022年 12月02 日	2023年 12月04 日	0	2.85%	本期债券 按年付 息、到 期一 次还 本。利 息每 年支 付一 次，最 后一 期利 息随 本 金一 起支 付。已 于 2023 年 12月 4日 全部 兑 付。	深圳证 券交 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并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以参与公司债券认购和转让的，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无。								

(如有) 和应对措施	
------------	--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33 层	不适用	祁秦	(010) 65051166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06 号楼	不适用	孙抒	(010) 6642887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0,000	111,035.54	46,504.12 ¹	公司已设立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并签订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对其进行了明确。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1) 账户名称: 泸州老	不适用	是

				窖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银行账户：9550880046723000135。 (2) 账户名称：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银行账户：51751746001300000860。 (3) 账户名称：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银行账户：631395395。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0,000	149,880 ²	0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府城大道支行；银行账户：028900140410888。	不适用	是

注：1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含部分募集资金利息。

2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498,8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全部用于本次募集资金承诺用途，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41,633.34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2020 年 3 月 16 日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酿酒工程技改项目（二期工程）、信息管理系统智能化升级建设项目、黄舣酿酒基地窖池密封装置购置项目及黄舣酿酒基地制曲配套设备购置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 364,117.38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4.50	3.15	42.86%
资产负债率	34.38%	33.19%	1.19%
速动比率	3.31	2.20	50.4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15,039.28	1,032,148.12	27.4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3.53%	235.37%	-71.84%
利息保障倍数	37.49	61.28	-38.8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8.87	64.08	-39.3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24）第 003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武林、唐方模、凡波

审计报告正文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事项如下：

（一）关键审计事项——境内酒类销售收入的确认	
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的理由	审计中的应对及结论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八）所示，贵公司 2023 年度境内酒类销售收入 2,990,017.35 万元，占营业收入 3,023,330.14 万元的 98.90%，境内酒类销售收入是贵公司经营利润的主要来源，且营业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其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故我们将境内酒类销售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境内酒类销售收入的确认执行了如下的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测试了贵公司收入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性、执行有效性。重点关注了确认营业收入具体条件的适当性。 2、将贵公司本期销量、销售单价和毛利率等关键指标与上期进行比较，以识别关键指标变动及变动原因的合理性。 3、本年度前 5 名客户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约为 62.28%。针对公司主要客户，我们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以验证管理层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获取贵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仔细阅读合同关键条款，并了解合同执行情况； （2）实施函证程序。函证报告期销售收入金额及应收账款或合同负债期末余额。其中，对在泸州本地的客户亲临现场函证并索取其在报告期内泸州老窖品牌白酒的进、销、存情况表，从而分析判断其库存是否存在异常波动及其合理性；对在泸州以外的客户，亲历邮寄函证，并全程控制回函过程； （3）查询客户的工商资料和关键人员信息，检查与贵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对本年度前 5 名客户及其他客户，抽查销售合同、客户的购货订单、发货单据、运输单据、记账凭证、回款单据、客户签收记录等资料，以验证管理层认定金额的真实性、完整

	<p>性、准确性。</p> <p>5、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大额销售收入确认凭证，关注销售发票和客户签收单日期，同时关注期后是否存在大额退货情况，以验证相应收入是否计入适当的会计期间。</p> <p>执行上述审计程序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贵公司管理层对境内酒类销售收入的确认。</p>
(二) 关键审计事项——银行存款的存在性	
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的理由	审计中的应对及结论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一)所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银行存款结余 2,591,663.0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0.95%；银行存款属于高风险资产，故我们将银行存款的存在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银行存款的存在性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p> <p>1、了解和测试了有关资金管理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2、在贵公司相关人员的陪同下，由审计人员亲自前往贵公司开立基本银行账户的银行打印贵公司的开户清单，并与账面开户信息逐一核对。</p> <p>3、将所有银行账户账面金额与银行对账单和定期存单原件金额逐一核对，并取得全部复印件。</p> <p>4、结合核对银行对账单金额的结果，获取贵公司编制的所有银行账户的余额调节表，检查全部未达账项，是否存在未及时入账的重要的逾期未达账。</p> <p>5、对贵公司的银行存款实施函证程序，由审计人员通过电话、网络公开信息等确认邮寄地址及收件方后寄出，并全程控制回函过程。</p> <p>6、获取并查看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协议，识别相关银行存款的类别，分析本金和利息收回风险，并判断其列报的适当性。</p> <p>7、询问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贵公司账面所有银行账户开立的用途并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异常用途或不明原因开立的银行账户情况。</p> <p>执行上述审计程序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贵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存款存在性的认定。</p>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武林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方模

中国注册会计师：凡波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952,025,091.28	17,757,528,211.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6,992,098.83	1,073,466,780.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461,378.98	5,939,420.78
应收款项融资	5,938,171,007.93	4,583,352,503.37
预付款项	202,309,186.70	114,257,506.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716,893.12	23,396,533.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622,043,947.46	9,840,742,374.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6,684,731.97	153,035,946.94
流动资产合计	45,358,404,336.27	33,551,719,277.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08,254,833.50	2,667,500,553.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2,893,468.80	1,136,736,978.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7,785,416.77	39,149,454.22
固定资产	8,613,223,465.46	8,856,258,598.78
在建工程	1,718,468,880.53	808,919,047.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260,955.23	39,952,525.63
无形资产	3,397,873,791.08	3,083,271,852.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60,005.91	710,01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4,429,617.92	1,005,167,353.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8,900,430.13	196,095,702.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36,050,865.33	17,833,762,076.72
资产总计	63,294,455,201.60	51,385,481,354.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63.87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57,223,733.21	2,311,665,585.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72,977,090.30	2,566,374,718.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23,866,711.41	675,034,885.31
应交税费	2,939,627,533.00	3,481,150,728.98
其他应付款	1,150,721,162.53	1,202,409,278.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9,684,819.82	16,594,850.5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918,152.41	81,879,466.63
其他流动负债	347,485,071.57	333,627,225.47
流动负债合计	10,070,829,218.30	10,652,141,888.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300,000.00	3,179,600,000.00
应付债券	1,498,716,737.02	2,996,099,571.8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356,404.47	29,096,969.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772,083.74	33,704,32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773,028.22	166,043,663.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91,918,253.45	6,404,544,529.20
负债合计	21,762,747,471.75	17,056,686,417.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1,987,769.00	1,471,895,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85,481,523.22	4,800,154,468.99
减：库存股	616,743,610.59	639,021,998.78
其他综合收益	63,130,469.51	330,751,245.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1,987,769.00	1,471,895,1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815,566,574.75	26,772,197,213.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91,410,494.89	34,207,871,130.03
少数股东权益	140,297,234.96	120,923,806.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31,707,729.85	34,328,794,936.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294,455,201.60	51,385,481,354.52

法定代表人：刘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纓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71,855,815.25	17,009,231,87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6,992,098.83	974,505,894.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5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60,210.40	2,141,256.01
其他应收款	14,844,650,322.98	12,042,401,844.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51,717.53	2,499,333.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8,073,731.77	34,163.66
流动资产合计	40,658,983,896.76	30,030,861,865.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94,866,955.20	6,278,966,093.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2,589,547.17	1,136,433,056.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7,785,416.77	39,149,454.22
固定资产	950,099,737.28	1,021,509,077.72
在建工程	57,369,565.37	49,136,390.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6,259.61	600,190.05
无形资产	781,194,544.01	617,211,243.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0,758.81	548,507.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645,014.28	147,351,049.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783,195.94	14,808,459.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80,470,994.44	9,305,713,522.38
资产总计	49,739,454,891.20	39,336,575,387.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666,554.15	51,174,790.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30,734.50	1,510,508.26
应付职工薪酬	163,823,844.30	241,471,148.70
应交税费	204,018,131.83	381,259,266.93
其他应付款	1,960,371,090.55	1,730,335,596.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018,942.63	67,673,936.27
其他流动负债	289,995.48	196,366.07
流动负债合计	2,424,419,293.44	2,473,621,613.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300,000.00	3,179,600,000.00
应付债券	1,498,716,737.02	2,996,099,571.8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3,920.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592,887.99	132,565,131.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71,609,625.01	6,308,468,623.80
负债合计	13,996,028,918.45	8,782,090,237.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1,987,769.00	1,471,895,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79,307,881.60	4,789,603,151.65
减：库存股	616,743,610.59	639,021,998.78
其他综合收益	60,513,567.32	328,542,995.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1,987,769.00	1,471,895,100.00
未分配利润	28,176,372,596.42	23,131,570,801.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43,425,972.75	30,554,485,150.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739,454,891.20	39,336,575,387.79
------------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233,301,388.26	25,123,563,271.62
其中：营业收入	30,233,301,388.26	25,123,563,271.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38,987,548.90	11,424,541,543.84
其中：营业成本	3,537,151,403.15	3,369,528,394.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133,126,350.68	3,523,948,287.48
销售费用	3,974,425,526.92	3,448,771,046.02
管理费用	1,139,480,677.23	1,162,422,257.23
研发费用	225,955,797.33	206,248,486.57
财务费用	-371,152,206.41	-286,376,927.48
其中：利息费用	488,003,010.93	229,673,136.36
利息收入	864,006,165.58	505,746,664.32
加：其他收益	54,179,605.39	36,524,317.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724,581.98	104,715,915.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927,156.69	84,626,608.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988,462.30	-12,023,622.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2,241.70	-1,165,718.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694,238.37	19,805,093.70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41,832,969.10	13,846,877,713.04
加：营业外收入	36,203,863.17	27,833,420.31
减：营业外支出	72,079,275.83	19,959,493.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05,957,556.44	13,854,751,640.29
减：所得税费用	4,517,297,533.23	3,444,162,535.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8,660,023.21	10,410,589,104.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8,660,023.21	10,410,589,104.4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46,394,700.59	10,365,383,281.80
2.少数股东损益	42,265,322.62	45,205,822.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285,844.76	165,065,173.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620,776.33	163,224,093.5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0,029,977.35	173,373,357.6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537.8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0,136,515.21	173,373,357.6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09,201.02	-10,149,264.1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549.31	-12,402,376.1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8,651.71	2,253,112.0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4,931.57	1,841,079.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21,374,178.45	10,575,654,277.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78,773,924.26	10,528,607,375.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600,254.19	47,046,902.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9.02	7.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9.02	7.06

法定代表人：刘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纓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145,460,581.25	8,410,433,537.26
减：营业成本	6,915,061,972.96	6,178,065,196.37
税金及附加	69,667,975.44	65,990,094.2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55,055,338.48	963,400,839.26
研发费用	93,610,992.94	90,299,057.13
财务费用	-523,148,275.90	-465,296,222.32
其中：利息费用	344,865,497.27	145,296,657.64
利息收入	872,919,941.62	613,452,430.61
加：其他收益	20,117,651.96	18,824,179.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64,009,506.49	7,842,231,445.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134,582.17	45,123,842.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959,140.61	-10,984,508.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0,355.40	-610,527.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029,637.89	19,786,813.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24,958,869.68	9,447,221,973.89
加：营业外收入	26,553,752.25	18,588,745.48
减：营业外支出	24,214,208.31	17,852,225.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27,298,413.62	9,447,958,494.19
减：所得税费用	479,471,279.32	408,118,536.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47,827,134.30	9,039,839,957.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47,827,134.30	9,039,839,957.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029,428.04	160,970,981.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0,029,977.35	173,373,357.6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537.86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0,136,515.21	173,373,357.6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549.31	-12,402,376.1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549.31	-12,402,376.1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979,797,706.26	9,200,810,938.9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589,430,458.52	25,912,851,214.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11,439.27	96,229,396.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444,860.82	868,192,25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65,186,758.61	26,877,272,861.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84,743,337.24	5,224,385,672.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1,700,762.53	1,159,257,102.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73,473,704.94	9,242,016,336.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6,904,018.44	2,988,965,480.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16,821,823.15	18,614,624,59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8,364,935.46	8,262,648,269.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6,849,496.56	2,130,340,931.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070,473.44	47,015,52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684,519.48	66,239,957.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3,604,489.48	2,243,596,415.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1,625,135.45	1,035,165,351.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00	3,082,285,380.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07.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1,722,342.48	4,117,450,73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117,853.00	-1,873,854,316.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73,039.14	670,224,927.9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82,314.40	3,366,028.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50,000,000.00	4,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9,017.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60,373,039.14	5,372,133,945.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4,700,000.00	2,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46,495,859.54	4,928,927,484.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594,850.59	14,784,83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3,247.89	21,594,912.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8,799,107.43	7,450,522,397.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426,068.29	-2,078,388,452.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1,671.82	16,072,149.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64,022,685.99	4,326,477,650.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29,006,591.87	13,402,528,941.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93,029,277.86	17,729,006,591.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65,106,131.52	7,836,045,120.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796,732.00	633,774,67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8,902,863.52	8,469,819,795.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55,302,497.34	5,463,276,771.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9,785,090.92	994,821,318.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1,990,787.32	700,305,299.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059,510.02	232,654,65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1,137,885.60	7,391,058,03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764,977.92	1,078,761,756.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5,428,067.29	2,141,935,199.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60,472,292.73	7,816,398,926.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611,113.20	50,809,694.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43,511,473.22	10,009,143,820.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0,672,744.69	92,415,078.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20,000,000.00	2,982,285,380.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0,672,744.69	3,074,700,459.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2,838,728.53	6,934,443,361.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90,724.74	666,858,899.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50,000,000.00	4,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33,781.29	110,999,02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6,824,506.03	5,477,857,928.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4,700,000.00	2,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42,888,426.79	4,930,586,734.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6,358,468.60	2,008,038,082.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3,946,895.39	9,438,624,817.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7,122,389.36	-3,960,766,888.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691.83	469,950.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33,584,008.92	4,052,908,178.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91,891,937.50	12,938,983,758.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25,475,946.42	16,991,891,937.5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100.00				4,800,154.46	639,021,998.78	330,751,245.84		1,471,895,100.00		26,772,197.2		34,207,871.13	120,923,806.61	34,328,794.94
加：会计政															

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1,895.10				4,800,154.46	639,021,998.78	330,751,245.84		1,471,895.10		26,772,197.2	34,207,871.1	120,923,806.61	34,328,794.9	3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669.00				385,327,054.23	-22,278,388.19	-267,620,776.33		92,669.00		7,043,369.36	7,183,539.36	19,373,428.35	7,202,912.79	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405,123.12				13,246,394.7	12,994,989.57	42,600,254.19	13,037,589.8	31.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669.00				385,099,228.22	-22,278,388.19						407,470,285.41	6,457,993.99	413,928,279.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2,669.00				8,198,055.74	8,290,724.74							2,082,314.40	2,082,314.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376,901,172.48	-30,569,112.93						407,470,285.41	4,375,679.59	411,845,965.00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669.00		-6,219,240.993.03		-6,219,148,324.03		-29,684,819.83		-6,248,833.143.86
1. 提取盈余公积								92,669.00		-92,669.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19,148,324.03		-6,219,148,324.03		-29,684,819.83		-6,248,833.143.8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215,653.21		16,215,653.2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16,2 15,6 53.2 1				16,2 15,6 53.2 1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27, 826. 01							227, 826. 01		227, 826. 0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 1,98 7,76 9.00				5,18 5,48 1,52 3.22	616, 743, 610. 59	63,1 30,4 69.5 1		1,47 1,98 7,76 9.00		33,8 15,5 66,5 74.7 5	41,3 91,4 10,4 94.8 9	140, 297, 234. 96	41,5 31,7 07,7 29.8 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6 4,75 2,47 6.00				3,75 5,35 4,66 5.73		167, 527, 152. 32		1,46 4,75 2,47 6.00		21,1 87,8 60,2 35.8 9	28,0 40,2 47,0 05.9 4	97,0 14,1 16.8 9	28,1 37,2 61,1 22.8 3	
加： ：会															

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64,247.60				3,755,366.73		167,527,152.32			1,464,247.60		21,187,860.235.89		28,040,247.005.94	97,014,116.89	28,137,261,122.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42,624.00				1,044,799,803.26	639,021,998.78	163,224,093.52			7,142,624.00		5,584,336,978.09		6,167,624,124.09	23,909,689.72	6,191,533,813.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224,093.52					10,365,383,281.80		10,528,607,375.32	47,046,902.53	10,575,654,27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42,624.00				1,044,799,803.26	639,021,998.78								412,920,428.48	8,242,468.77	421,162,897.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142,624.00				654,141,649.18	661,284,273.18									3,366,028.35	3,366,028.3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390,658,154.08	-22,262,274.4								412,920,428.48	4,876,440.42	417,796,868.90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142,624.00			-4,781,061.930.55			-4,773,919.306.55		-31,379,681.58		-4,805,298.13
1. 提取盈余公积							7,142,624.00				-7,142,624.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73,919.306.55			-4,773,919.306.55		-31,379,681.58		-4,805,298.1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15,6 26.8 4		15,6 26.8 4		15,6 26.8 4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47 1,89 5,10 0.00				4,80 0,15 4,46 8.99	639, 021, 998. 78	330, 751, 245. 84		1,47 1,89 5,10 0.00	26,7 72,1 97,2 13.9 8		34,2 07,8 71,1 30.0 3	120, 923, 806. 61	34,3 28,7 94,9 36.6 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1,471 ,895, 100.0 0				4,789 ,603, 151.6 5	639,0 21,99 8.78	328,5 42,99 5.36		1,471 ,895, 100.0 0	23,13 1,570 ,801. 94		30,55 4,485 ,150. 17

余额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1,895.00				4,789,603,151.65	639,021,998.78	328,542,995.36		1,471,895,100.00	23,131,570,801.94		30,554,485,150.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669.00				389,704,729.95	-22,278,388.19	-268,029,428.04		92,669.00	5,044,801,794.48		5,188,940,822.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813,774.83			11,247,827,134.30		10,996,013,359.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669.00				389,476,903.94	-22,278,388.19						411,847,961.1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2,669.00				8,198,055.74	8,290,724.7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381,278,848.20	-30,569,112						411,847,961.13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669.00	-6,219,240,993.03		-6,219,148,324.03
1. 提取盈余公积									92,669.00	-92,669.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19,148,324.03		-6,219,148,324.0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16,215,653.21			16,215,653.21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27,826.01							227,826.01
四、本期末余额	1,471,987.769.00				5,179,307.881.60	616,743.610.59	60,513,567.32		1,471,987.769.00	28,176,372,596.42		35,743,425,972.7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64,752,476.00				3,739,666,108.27		167,572,013.86		1,464,752,476.00	18,872,792,775.01		25,709,535,849.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1,464 ,752, 476.0 0				3,739 ,666, 108.2 7		167,5 72,01 3.86		1,464 ,752, 476.0 0	18,87 2,792 ,775. 01		25,70 9,535 ,849. 14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7,142 ,624. 00				1,049 ,937, 043.3 8	639,0 21,99 8.78	160,9 70,98 1.50		7,142 ,624. 00	4,258 ,778, 026.9 3		4,844 ,949, 301.0 3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60,9 70,98 1.50			9,039 ,839, 957.4 8		9,200 ,810, 938.9 8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7,142 ,624. 00				1,049 ,937, 043.3 8	639,0 21,99 8.78						418,0 57,66 8.60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7,142 ,624. 00				654,1 41,64 9.18	661,2 84,27 3.18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395,7 95,39 4.20	- 22,26 2,274 .40						418,0 57,66 8.60
4. 其 他												
(三) 利									7,142 ,624.	- 4,781		- 4,773

利润分配									00	,061, 930.5 5		,919, 306.5 5
1. 提取盈余公积									7,142 ,624. 00	- 7,142 ,624. 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773 ,919, 306.5 5		- 4,773 ,919, 306.5 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471 ,895, 100.0 0				4,789 ,603, 151.6 5	639,0 21,99 8.78	328,5 42,99 5.36		1,471 ,895, 100.0 0	23,13 1,570 ,801. 94		30,55 4,485 ,150. 1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四川省泸州市曲酒厂、泸州老窖酒厂，于1950年3月在明清36家酿酒作坊基础上成立，1993年9月20日，泸州老窖酒厂以其经营性资产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10月25日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1993）673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8号文批准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后，总股本为86,880,000股，于1994年5月9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

截至2004年12月31日，经多次转增、配股，公司总股本达到841,399,673股，其中控股股东泸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后更名为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泸州市国资委”）持有本公司股份585,280,800股，持股比例为69.56%。

2005年10月27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总股本不变，泸州市国资委持股比例由69.56%下降到60.43%。

2006年11月公司实施定向增发，总股本由841,399,673股增加到871,399,673股，泸州市国资委持股比例由60.43%下降到58.35%。

截至2007年2月27日，泸州市国资委累计售出本公司股票42,069,983股，出售后还持有本公司股份466,375,156股，持股比例下降到53.52%。

2008年5月19日，公司用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522,839,803股，实施后，总股本达到1,394,239,476股，其中，泸州市国资委持有本公司股份746,200,250股，持股比例仍为53.52%。

2009年9月3日，泸州市国资委将所持本公司股份300,000,000股、280,000,000股分别划转给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老窖集团”）和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泸集团”），划转后，老窖集团、兴泸集团、泸州市国资委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300,000,000股、280,000,000股、166,200,250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1.52%、20.08%、11.92%，至此，老窖集团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泸州市国资委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2年6月6日至2013年11月20日，公司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二期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402,252,476股。

2014年4月10日和2016年7月18日，泸州市国资委分两次将所持本公司股份81,088,320股、84,000,000股分别划转给老窖集团和兴泸集团。此外，老窖集团另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13,137,100股。至此，老窖集团、兴泸集团、泸州市国资委分别持有公司股份394,225,489股、365,971,142股、1,111,930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8.11%、26.10%、0.08%。

2017年8月2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5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3,000,000,000元，本次增发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464,752,476股；此外，老窖集团于2017至2018年间，将其于2014年4月至2015年12月之间在二级市场增持的13,137,100股本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减持，减持后，老窖集团、兴泸集团、泸州市国资委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381,088,389股、365,971,142股、1,111,930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6.02%、24.99%、0.08%，老窖集团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泸州市国资委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22年2月，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6,862,600股完成登记；2022年9月，公司第二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342,334股；2022年9月，因7名激励对象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2,310股；2022年12月，公司第三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92,669股；至此，上述授予和回购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全部完成登记，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471,987,769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和回购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 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位于四川泸州国窖广场，组织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三)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中的白酒细分行业。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国窖1573”、“泸州老窖”等系列白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产品主要有：国窖1573系列酒、百年泸州老窖窖龄系列酒、泸州老窖特曲、头曲、黑盖等系列酒。

(四) 控股股东以及最终实质控制人名称

目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质控制人为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是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日期为2024年4月25日。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经营活动有足够的财务支持。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12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应收款项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合同负债以及其他应付款	期末账面余额 \geq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在建工程预算金额 1.5 亿元以上且本期发生额在 5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经营实体对外收入金额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geq 3%且利润总额占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geq 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geq 3%且利润总额占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geq 0.5%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geq 3%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其他相关事实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企业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按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对其固定坏账准备率为 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与应收款项的组合划分相同
----------	----------------------------

13、应收账款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是指本公司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间正常往来欠款，能够控制其收款，无风险，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公司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本公司预期损失准备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4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系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具体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对于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其他应收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是指本公司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间正常往来欠款，能够控制其收款，无风险，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公司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本公司预期损失准备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4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账款列示；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存货

(1) 存货类别

存货类别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含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计价方法

原材料采用标准成本进行日常核算，按月结转其应承担的材料成本差异，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在产品（含半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领用、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以上月末的实际成本作为标准成本，发出按标准成本计价，月末通过分摊成本差异将月末库存的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4) 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性摊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②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本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2) 后续计量

一般情况下，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当本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 1 年的房屋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等。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以及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5%	9.50—2.11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5	5%	19.00—2.71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5	5%	23.75—3.8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6	5%	23.75—5.94

除对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同类型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包括新建、改扩建、大修理工程等所发生的实际支出，以及改扩建工程等转入的固定资产净值。

(2)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在各项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该工程成本。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确定转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建造期间所发生的借款利息及相关费用应予以资本化的金额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4) 资产负债表日，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的内容及其资本化条件

本公司只对发生在资本化期间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有关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予以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在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开始：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资本化率的确定

- ①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一笔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该项借款的利率；
- ②为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以上的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这些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4) 暂停资本化

若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5) 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应当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① 计价方法

- A. 外购的无形资产，按照其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 B.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

C.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a. 形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形成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D.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和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③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研发技术服务费及授权许可费等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计至可收回金额，减计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

告期间期末后 12 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相同的原则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授予的股票期权公允价值，采用股票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公允价值，考虑以下因素：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期权的有效期、股价预计波动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授予日，是指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或者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酒类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其中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通过第三方销售平台或自营网站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销售平台负责将商品配送给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付予客户，取得平台结算单时或商品已妥投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财政补贴等。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分项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会计处理方法：确认为递延收益，从相关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开始折旧、摊销之日起，在其使用寿命内（即折旧摊销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若相关资产提前处置的，于资产处置时一次性将剩余递延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会计处理方法：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③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④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本公司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计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抵销列示的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0,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③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B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②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本公司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计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该解释的实施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除上述变更外，报告期内未再发生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6.5%、9%、0%
消费税（从价计征）	白酒计税价格或出厂价格	20%
消费税（从量计征）	白酒数量	1 元/公斤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70%；房屋租金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5-18 元/平方米
其他税项	按国家规定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	所得税税率 15%
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所得税税率 16.5%
泸州老窖商业发展（北美）股份有限公司	所得税税率 21%-40%
明江股份有限公司	所得税税率 21%-40%
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免征企业所得税
广西泸州老窖进口酒业有限公司	所得税税率 9%
泸州老窖国际贸易（海南）有限公司	所得税税率 15%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范围标准，按照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项规定，公司经营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生产，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现有经营业务是有机高粱的种植和销售，享受减免企业所得税优惠。

(3) 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增值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现有经营业务是有机高粱种植和销售，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

(4) 根据《关于修订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促进总部经济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第三章第七条规定，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钦州产业园区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 15% 税率以及减半征收期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即免征企业所得税税额的 40%，国家调整分享比例的，按照新的比例执行）；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西泸州老窖进口酒业有限公司按该税收优惠政策，按 9%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根据《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国际贸易（海南）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符合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目录范围标准，按照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059.24	28,711.93
银行存款	25,916,630,894.83	17,729,643,050.90
其他货币资金	35,370,137.21	27,856,448.42
合计	25,952,025,091.28	17,757,528,211.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3,987,202.68	68,948,954.39

其他说明：

注 1：存放在境外的款项系本公司之境外控股子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注 2：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系本公司存放在证券账户的结余资金 946,249.11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在银行的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 元以及子公司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泸州老窖怀旧酒类营销有限公司等在第三方平台自有账户的结余资金 24,423,888.10 元。

注 3：本期不存在与相关方建立资金共管账户等特殊利益安排的情形。

酒制造企业应详细披露是否存在与相关方建立资金共管账户等特殊利益安排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26,992,098.83	1,073,466,780.37
其中：		
理财产品	1,426,992,098.83	1,073,466,780.37
其中：		
合计	1,426,992,098.83	1,073,466,780.37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系公司向证券类公司购买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按资产管理人官网公示的相关资产单位净值为基础计算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489,106.27 ¹	6,002,381.01
1 至 2 年		263,509.80
2 至 3 年	263,509.80	
合计	18,752,616.07	6,265,890.81

注：1 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12,486,725.26 元，增幅 199.28%，主要系境外酒类销售业务赊销影响所致。
2 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2,217.14	1.98%	372,217.14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2,217.14	1.98%	372,217.1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80,398.93	98.02%	919,019.95	5.00%	17,461,378.98	6,265,890.81	100.00%	326,470.03	5.21%	5,939,420.7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80,398.93	98.02%	919,019.95	5.00%	17,461,378.98	6,265,890.81	100.00%	326,470.03	5.21%	5,939,420.78
合计	18,752,616.07	100.00%	1,291,237.09	6.89%	17,461,378.98	6,265,890.81	100.00%	326,470.03	5.21%	5,939,420.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72,217.1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寺库商贸有限公司			372,217.14	372,217.14	100.00%	该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72,217.14	372,217.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19,019.9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风险组合	18,380,398.93	919,019.95	5.00%
其中：1 年以内	18,380,398.93	919,019.95	5.00%
其他组合			
合计	18,380,398.93	919,019.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372,217.14				372,217.14
按风险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326,470.03	592,549.92				919,019.95
合计	326,470.03	964,767.06				1,291,237.09 ¹

注：1 本期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China Duty Free International LTD (中国免税国际有限公司)	16,952,591.49		16,952,591.49	90.40%	847,629.57
BAIWAN WINES INC. (百湾葡萄酒有限公司)	795,108.57		795,108.57	4.24%	39,755.43
北京寺库商贸有限公司	372,217.14		372,217.14	1.98%	372,217.14
TAI FUNG CASTELMOR LIMITED (泰峰卡斯马有限公司)	353,820.01		353,820.01	1.89%	17,691.00
Park Street Imports, LLC (公园街进口有限责任公司)	197,941.00		197,941.00	1.06%	9,897.05
合计	18,671,678.21		18,671,678.21	99.57%	1,287,190.19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38,171,007.93	4,583,352,503.37
合计	5,938,171,007.93	4,583,352,503.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38,171,007.93	100.00%			5,938,171,007.93 ¹	4,583,352,503.37	100.00%			4,583,352,503.3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938,171,007.93	100.00%			5,938,171,007.93	4,583,352,503.37	100.00%			4,583,352,503.37
合计	5,938,171,007.93	100.00%			5,938,171,007.93	4,583,352,503.37	100.00%			4,583,352,503.37

注：1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风险组合	5,938,171,007.93		
其他组合			
合计	5,938,171,007.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153,627,657.96 ¹	
合计	7,153,627,657.96	

注：1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

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4,583,352,503.37	24,829,288,029.75	23,474,469,525.19	5,938,171,007.93
合计	4,583,352,503.37	24,829,288,029.75	23,474,469,525.19	5,938,171,007.93

注：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故以账面余额作为其公允价值。

(5) 其他说明

- ①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②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 ③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款项融资。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716,893.12 ¹	23,396,533.98
合计	22,716,893.12	23,396,533.98

注：1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及其他款项	17,537,144.37	18,516,591.35
备用金	214,206.23	326,785.39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¹	127,564,873.50	129,049,496.98
合计	145,316,224.10	147,892,873.72

注：1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系本公司于 2014 年年报披露了在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合计 500,000,000.00 元，因涉及合同纠纷事项，已不具备货币资金性质，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截至报表日该性质款项期末余额为 127,564,873.50 元。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96,066.07	11,192,350.26
1 至 2 年	38,347.61	636,514.08
2 至 3 年	293,480.00	3,542,500.00

3 年以上	129,288,330.42 ¹	132,521,509.38
3 至 4 年	11,500.00	122,800.00
4 至 5 年	22,800.00	1,168,807.90
5 年以上	129,254,030.42	131,229,901.48
合计	145,316,224.10	147,892,873.72

注：1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系还未收回的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127,564,873.50 元。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614,873.50	87.82%	120,050,000.00	94.07%	7,564,873.50	129,049,496.98	87.26%	120,000,000.00	92.99%	9,049,496.98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7,564,873.50	87.78%	120,000,000.00	94.07%	7,564,873.50	129,049,496.98	87.26%	120,000,000.00	92.99%	9,049,496.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	0.03%	5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01,350.60	12.18%	2,549,330.98	14.40%	15,152,019.62	18,843,376.74	12.74%	4,496,339.74	23.86%	14,347,037.0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701,350.60	12.18%	2,549,330.98	14.40%	15,152,019.62	18,843,376.74	12.74%	4,496,339.74	23.86%	14,347,037.00
合计	145,316,224.10	100.00%	122,599,330.98	84.37%	22,716,893.12	147,892,873.72	100.00%	124,496,339.74	84.18%	23,396,533.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20,050,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129,049,496.98	120,000,000.00	127,564,873.50	120,000,000.00	94.07%	根据法律意见书计提
北京寺库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该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9,049,496.98	120,000,000.00	127,614,873.50	120,05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549,330.9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风险组合	17,701,350.60	2,549,330.98	14.40%
其中：1 年以内	15,696,066.07	784,803.30	5.00%
1-2 年	38,347.61	3,834.76	10.00%
2-3 年	243,480.00	48,696.00	20.00%
3-4 年	11,500.00	4,600.00	40.00%
4-5 年	22,800.00	18,240.00	80.00%
5 年以上	1,689,156.92	1,689,156.92	100.00%
其他组合			
合计	17,701,350.60	2,549,330.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496,339.74		120,000,000.00	124,496,339.7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5,000.00		5,000.00	
本期计提	-1,942,008.76		45,000.00	-1,897,008.7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49,330.98		120,050,000.00	122,599,330.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划分依据为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组合划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第一阶段 14.40%、第三阶段 94.07%，合计 84.3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000,000.00	45,000.00			5,000.00	120,05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96,339.74	1,942,008.76	-		-5,000.00	2,549,330.98
合计	124,496,339.74	1,897,008.76	-			122,599,330.9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银行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127,564,873.50	5年以上	87.78%	120,000,000.00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5年	0.69%	345,000.00
泸州奥普蓝啤酒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5年以上	0.21%	300,000.00
陈维蓉	备用金	214,206.23	1年以内	0.15%	10,710.31
泸州乾亨劳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74,150.56	1年以内	0.05%	3,707.53
合计		129,153,230.29		88.88%	120,659,417.84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6,801,356.07	97.28%	108,917,843.70	95.33%
1至2年	1,685,909.93	0.83%	3,541,174.81	3.10%
2至3年	2,987,977.50	1.48%	1,633,422.20	1.43%
3年以上	833,943.20	0.41%	165,065.55	0.14%
合计	202,309,186.70 ¹		114,257,506.26	

注：1 期末较期初增加 88,051,680.44 元，增幅 77.06%，主要系公司产品推广活动增加，预付供应商的款项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麦罗特广告有限公司	78,949,725.75	39.02%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26,775,956.27	13.24%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13,108,333.34	6.48%
泸州市西部天然气有限公司	12,183,456.63	6.0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泸州供电公司	8,176,600.90	4.04%
合计	139,194,072.89	68.80%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2,835,009.77		112,835,009.77	128,252,608.95		128,252,608.95
在产品	9,169,963,972.73		9,169,963,972.73	7,305,642,685.28		7,305,642,685.28
库存商品	2,316,583,144.62		2,316,583,144.62	2,382,939,263.97		2,382,939,263.97
发出商品	22,661,820.34		22,661,820.34	23,907,816.65		23,907,816.65
合计	11,622,043,947.46		11,622,043,947.46	9,840,742,374.85		9,840,742,374.8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未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4,220,376.30	139,165,221.10
企业所得税	8,733,293.33	9,447,204.77

其他税费	3,731,062.34	4,423,521.07
合计	176,684,731.97	153,035,946.94

其他说明：

预计将于下一会计年度抵扣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及其他税费在其他流动资产列示。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84,854,489.68 ¹	807,139,120.07		331,197,944.87		66,344,205.60	977,280.23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5,241,715.34	160,049,389.21	15,192,326.13		162,522,558.58		6,241,808.41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733,837.69	120,158,392.72		23,424,555.03	45,613,837.69		3,471,360.00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611,834.24	22,611,834.24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2,805,515.44	14,931,950.24		2,126,434.80	11,775,515.44		78,177.75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国久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8,799,784.78	10,000,000.00		1,200,215.22		1,200,215.22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四川中国白酒金三角品牌运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46,291.63	1,846,291.63				5,752,926.37	500,000.00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合计	402,893,468.80	1,136,736,978.11	15,192,326.13	357,949,149.92	219,911,911.71	73,297,347.19	11,268,626.39	
----	----------------	------------------	---------------	----------------	----------------	---------------	---------------	--

注：1 期末较期初减少 733,843,509.31 元，减幅 64.56%，主要系本期处置了对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投资影响所致。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977,280.23		66,344,205.60	16,215,653.21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部分处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41,808.41	162,522,558.58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71,360.00	45,613,837.69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78,177.75	11,775,515.44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国久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1,200,215.22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四川中国白酒金三角品牌运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752,926.37		根据管理层管理该资产的模式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97,540,592.05	2,567,098.80			44,167,627.40	2,107,087.17			8,184,934.32			2,535,630,372.30	2,567,098.80
泸州	40,18				-							38,33	

老窖博士后工作站科创有限公司	5,894.77				1,846,843.26						9,051.51	
四川发展酒业投资有限公司	5,889,654.24				8,326.61						5,897,980.85	
四川同酿白酒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8,086,855.91				253,536.99						8,340,392.90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15,797,556.20				4,021,653.73		227,826.01				120,047,035.94	
小计	2,667,500,553.17	2,567,098.80			46,604,301.47	2,107,087.17	227,826.01	8,184,934.32			2,708,254,833.50	2,567,098.80
合计	2,667,500,553.17	2,567,098.80			46,604,301.47	2,107,087.17	227,826.01	8,184,934.32			2,708,254,833.50	2,567,098.8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321,613.93	9,566,480.21		56,888,094.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7,321,613.93	9,566,480.21		56,888,094.1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125,126.70	2,613,513.22		17,738,639.92
2. 本期增加金额	662,897.92	701,139.53		1,364,037.45
(1) 计提或摊销	662,897.92	701,139.53		1,364,037.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788,024.62	3,314,652.75		19,102,677.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533,589.31	6,251,827.46		37,785,416.77
2. 期初账面价值	32,196,487.23	6,952,966.99		39,149,454.2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本公司房屋	31,478,347.81	正在办理中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613,187,271.67 ¹	8,853,348,204.83
固定资产清理	36,193.79	2,910,393.95
合计	8,613,223,465.46	8,856,258,598.78

注：1 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84,141,471.95	1,174,111,092.25	1,093,021,145.63	46,364,595.04	1,604,593,254.93	11,502,231,559.80
2. 本期增加金额	92,376,864.95	79,761,327.61	157,751,986.14	402,797.91	59,347,158.47	389,640,135.08
(1) 购置		1,606,417.51	34,463,316.82	128,300.89	3,752,348.42	39,950,383.64
(2) 在建工程转入	110,898,978.54	65,212,322.19	113,657,757.18	348,050.25	57,568,977.72	347,686,085.8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			7,468.20			7,468.20
(5) 竣工结算调整	18,522,113.59	12,942,587.91	9,623,443.94	-73,553.23	1,974,167.67	1,996,197.36
3. 本期减少金额	74,973,465.86	3,875,093.08	26,848,117.81		11,252,352.46	116,949,029.21
(1) 处置或报废	63,512,058.18	3,875,093.08	22,402,534.58		11,252,352.46	101,042,038.30
(2) 转入无形资产/在建工程	11,461,407.68		4,445,583.23			15,906,990.91
4. 期末余额	7,601,544,871.04	1,249,997,326.78	1,223,925,013.96	46,767,392.95	1,652,688,060.94	11,774,922,665.6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56,719,104.18	470,768,377.65	426,894,845.37	32,266,009.80	761,612,077.90	2,648,260,414.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022,880.35	138,689,344.85	128,014,893.92	2,941,188.55	67,404,370.54	586,072,678.21
(1) 计提	249,022,880.35	138,689,344.85	128,010,633.86	2,941,188.55	67,404,370.54	586,068,418.15
(2) 汇率变			4,260.06			4,260.06

动						
3. 本期减少金额	48,454,776.64	2,840,340.40	13,585,429.48		8,340,092.66	73,220,639.18
(1) 处置或报废	48,454,776.64	2,840,340.40	13,585,429.48		8,340,092.66	73,220,639.18
4. 期末余额	1,157,287,207.89	606,617,382.10	541,324,309.81	35,207,198.35	820,676,355.78	3,161,112,453.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22,940.07					622,940.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22,940.07					622,940.0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43,634,723.08	643,379,944.68	682,600,704.15	11,560,194.60	832,011,705.16	8,613,187,271.67
2. 期初账面价值	6,626,799,427.70	703,342,714.60	666,126,300.26	14,098,585.24	842,981,177.03	8,853,348,204.83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2,460,128.25
合计	22,460,128.2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本公司房屋	22,410,444.43	因历史原因暂未办理房屋产权证，拟逐步完善
本公司房屋	227,087,401.40	正在办理中
子公司酿酒公司房屋	4,368,821,210.29	正在办理中
合计	4,618,319,056.12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处置和报废资产	36,193.79	2,910,393.95
合计	36,193.79	2,910,393.95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18,468,880.53 ¹	808,919,047.21
合计	1,718,468,880.53	808,919,047.21

注：1 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智能化包装中心技改项目	1,132,704,191.02		1,132,704,191.02	638,798,849.16		638,798,849.16
泸州老窖智能酿造技改项目（一期）	217,839,823.49		217,839,823.49	12,284,062.35		12,284,062.35
泸州老窖智能化包装中心技改项目二期	141,773,898.97		141,773,898.97	122,641.51		122,641.51
泸州老窖柔性智能化灌装试验线项目	92,773,969.99		92,773,969.99	17,305,831.68		17,305,831.68
泸州老窖浓香国酒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1,194,002.45		1,194,002.45			
泸州老窖酿酒基地工程技改项目	574,755.15		574,755.15	14,512,482.57		14,512,482.57
其他零星工程	131,608,239.46		131,608,239.46	125,895,179.94		125,895,179.94
合计	1,718,468,880.53 ¹		1,718,468,880.53	808,919,047.21		808,919,047.21

注：1 期末较期初增加 909,549,833.32 元，增幅 112.44%，主要系本期智能化包装中心技改项目和智能酿造技改等项目的投入增加影响所致。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智能化包装中心技改项目	1,886,176,000.00	638,798,849.16	778,790,031.23	96,856,474.40	188,028,214.97	1,132,704,191.02	81.92%	80.00%	185,876.75	35,107.46	3.59%	其他

目												
泸州老窖智能酿造技改项目（一期）	4,782,509,000.00	12,284,062.35	205,555,761.14			217,839,823.49	16.62%	15.00%				其他
泸州老窖智能化包装中心技改项目二期	250,000,000.00	122,641.51	141,651,257.46			141,773,898.97	64.08%	70.00%				其他
泸州老窖柔性智能化灌装试验线项目	174,300,000.00	17,305,831.68	75,468,138.31			92,773,969.99	70.95%	70.00%				其他
泸州老窖浓香国酒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2,604,356,700.00		181,301,301.34		180,107,298.89	1,194,002.45	6.96%	5.00%				其他
泸州老窖酿酒基地工程技改项目	189,732,300.00	14,512,482.57	119,547,091.81	131,421,421.07	2,063,398.16	574,755.15	94.08%	90.00%				其他
合计	9,887,074,000.00	683,023,867.27	1,502,313,581.29	228,277,895.47	370,198,912.02 ¹	1,586,860,641.07			185,876.75	35,107.46	3.59%	

注：1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主要系转入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软件以及转入低值易耗品。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680,786.33	24,896,637.03	57,577,423.36
2. 本期增加金额		519,991.71	519,991.71
(1) 租赁增加		319,714.42	319,714.42
(2) 汇率变动		200,277.29	200,277.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892,463.92	15,040,946.90	16,933,410.82
(1) 租赁到期		773,499.69	773,499.69
(2) 租赁条款变更调整	1,892,463.92	14,267,447.21	16,159,911.13
4. 期末余额	30,788,322.41	10,375,681.84	41,164,004.2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69,825.40	10,355,072.33	17,624,897.73
2. 本期增加金额	3,634,912.69	6,357,470.87	9,992,383.56
(1) 计提	3,634,912.69	6,216,889.84	9,851,802.53
(2) 汇率变动		140,581.03	140,581.03
3. 本期减少金额	630,821.31	9,083,410.96	9,714,232.27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754,238.91	754,238.91
(3) 租赁条款变更调整	630,821.31	8,329,172.05	8,959,993.36
4. 期末余额	10,273,916.78	7,629,132.24	17,903,049.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514,405.63	2,746,549.60	23,260,955.23
2. 期初账面价值	25,410,960.93	14,541,564.70	39,952,525.6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使用权	合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88,142,671.29	1,700,050.44		63,336,227.72	2,114,914.82	3,355,293,864.27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803,115.55			26,364,659.69	3,801.27	395,171,576.51
(1) 购置				5,882,033.16		5,882,033.1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固定资产转入	368,803,115.55			22,401,522.03		391,204,637.58
(5) 汇率变动					3,801.27	3,801.27
(6) 竣工决算调整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4,960.84			1,918,895.50		1,984,960.84
(1) 处置	1,984,960.84					1,984,960.84
4. 期末余额	3,654,960,826.00	1,700,050.44		89,700,887.41	2,118,716.09	3,748,480,479.9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6,908,207.71	830,609.09		32,408,087.27	1,875,107.41	272,022,011.48
2. 本期增加金额	73,369,622.06	130,005.04		6,173,764.38	20,647.04	79,694,038.52
(1) 计提	73,369,622.06	130,005.04		6,173,764.38	20,647.04	79,694,038.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109,361.14					1,109,361.14
(1) 处置	1,109,361.14					1,109,361.14
4. 期末余额	309,168,468.63	960,614.13		38,581,851.65	1,895,754.45	350,606,688.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45,792,357.37	739,436.31		51,119,035.76	222,961.64	3,397,873,791.08
2. 期初账面价值	3,051,234,463.58	869,441.35		30,928,140.45	239,807.41	3,083,271,852.7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10,010.92	747,153.53	498,487.93	-1,329.39	960,005.91
合计	710,010.92	747,153.53	498,487.93	-1,329.39 ¹	960,005.91

注：1 其他减少金额系汇率变动影响。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7,079,101.68	31,572,482.83	128,012,783.36	31,895,371.1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33,438,058.70	383,359,514.67	2,839,779,249.07	709,944,812.27
可抵扣亏损			9,551,262.70	2,312,572.68
薪酬影响	466,715,045.27	115,258,381.83	630,936,117.63	155,191,186.34
递延收益影响	27,772,083.74	6,943,020.94	33,704,323.80	8,426,080.95
固定资产折旧影响	889,943.60	233,853.09	227,859.62	37,596.84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等待期确认的成本费用	460,239,659.25 ¹	112,958,934.99	367,875,588.32	89,288,197.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90,722,543.67	22,680,635.92	5,752,926.37	1,438,231.5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得税影响			26,533,219.63	6,633,304.92
租赁负债初始确认所得税影响	8,994,376.39	1,422,793.65		
合计	2,715,850,812.30	674,429,617.92	4,042,373,330.50	1,005,167,353.80

注：1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等待期确认的成本费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60,239,659.25 元系根据期末本公司股票价格扣除授予价格计算的估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9,911,911.71	54,977,977.92	495,124,314.68	123,781,078.6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26,992,098.76	6,748,024.69		
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影响	330,643,563.72	80,965,673.53	172,516,000.07	42,262,585.21
使用权资产初始确认所得税影响	345,267.49	81,352.08		
合计	577,892,841.68	142,773,028.22	667,640,314.75	166,043,663.8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53,464,624.61	72,503,754.75
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	1,505.26	65.28
应付职工薪酬影响	13,557,753.92	2,369,328.86
合计	267,023,883.79	74,873,148.8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第 1 年	14,491,365.44	6,496,423.50	
第 2 年	15,884,395.00	14,491,365.44	
第 3 年	8,417,566.87	21,651,366.58	
第 4 年	33,125,772.28	11,572,224.60	
第 5 年	181,545,525.02	18,292,374.63	
合计	253,464,624.61	72,503,754.75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及土地等长期资产款	358,900,430.13		358,900,430.13 ¹	196,095,702.09		196,095,702.09
合计	358,900,430.13		358,900,430.13	196,095,702.09		196,095,702.09

注：1 期末较期初增加 162,804,728.04 元，增幅 83.02%，主要系随着本公司之子公司酿酒公司在建工程的陆续投建，预付的工程设备款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8,222,882.52	48,222,882.52	定期存款利息	按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17,339,936.14	17,339,936.14	定期存款利息	按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货币资金	10,772,930.90	10,772,930.90	保证金	银行保函保证金及电商平台保证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金	银行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诉讼冻结	法院冻结资金	1,181,683.24	1,181,683.24	诉讼冻结	法院冻结资金
合计	58,995,813.42	58,995,813.42			28,521,619.38	28,521,619.38		

20、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63.87	
其中：		
远期外汇合约	9,763.87	
其中：		
合计	9,763.87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及服务款	862,772,419.35	1,042,394,395.05
工程设备款	1,494,451,313.86	1,269,271,189.99
合计	2,357,223,733.21	2,311,665,585.0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428,806,448.79	合同结算期内的工程款
中七建工集团华贸有限公司泸州分公司	24,762,560.05	合同结算期内的工程款
合计	453,569,008.84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9,684,819.82	16,594,850.58
其他应付款	1,121,036,342.71 ¹	1,185,814,427.91
合计	1,150,721,162.53	1,202,409,278.49

注：1 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9,684,819.82 ¹	16,594,850.58
合计	29,684,819.82	16,594,850.58

注：1 期末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博大营销公司尚未支付的分配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71,170,274.78	527,881,969.37
往来款项	26,994,900.06	10,226,769.1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16,743,610.59	639,021,998.78
其他	6,127,557.28	8,683,690.66
合计	1,121,036,342.71	1,185,814,427.9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保证金	50,159,749.00	合同执行期内
客户经销商保证金	5,300,000.00	合同执行期内
合计	55,459,749.00 ¹	

注：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向经销商以及供应商收取的保证金。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48,369,042.14	2,540,635,630.98
1-2 年	11,257,914.75	10,654,577.66
2-3 年	1,537,289.68	1,199,843.23
3 年以上	11,812,843.73	13,884,666.89
合计	2,672,977,090.30	2,566,374,718.76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客户货款	8,698,271.48	合同结算期内
合计	8,698,271.4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合同负债前五名的单位合计金额 909,316,825.12 元，占比 34.02%。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5,612,131.74	986,098,412.18	1,146,571,761.71	495,138,782.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413,782.04	152,464,396.28	143,159,220.65	28,718,957.67
三、辞退福利	8,971.53	201,782.75	201,782.75	8,971.53
合计	675,034,885.31	1,138,764,591.21	1,289,932,765.11	523,866,711.4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1,845,393.45	782,949,224.85	953,572,824.59	441,221,793.71
2、职工福利费		21,197,780.03	21,197,780.03	
3、社会保险费	2,037,299.47	83,042,051.17	74,756,274.36	10,323,076.28
工伤保险费	510,250.71	3,322,425.00	2,457,156.99	1,375,518.72
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1,527,048.76	79,719,626.17	72,299,117.37	8,947,557.56
4、住房公积金	2,088,245.59	69,651,313.89	66,166,907.53	5,572,651.9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641,193.23	29,258,042.24	30,877,975.20	38,021,260.27
合计	655,612,131.74	986,098,412.18	1,146,571,761.71	495,138,782.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361,778.96	93,441,846.25	89,839,533.73	21,964,091.48
2、失业保险费	326,819.86	3,566,554.41	3,561,574.51	331,799.76
3、企业年金缴费	725,183.22	55,455,995.62	49,758,112.41	6,423,066.43
合计	19,413,782.04	152,464,396.28	143,159,220.65	28,718,957.67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2,528,000.24	502,641,326.22
消费税	1,255,405,887.03	1,386,271,621.60
企业所得税	998,666,442.52	1,345,243,541.07
个人所得税	7,810,885.88	10,295,445.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493,139.70	131,841,222.44
教育费附加	51,286,192.79	56,445,651.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299,228.87	37,733,654.17
印花税	9,347,536.01	9,937,931.91
土地使用税	437,618.74	437,618.74
其他税费	352,601.22	302,715.24
合计	2,939,627,533.00	3,481,150,728.98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0	20,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114,015.89	14,530,370.3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7,379,478.99	1,984,027.7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41,424,657.53	44,965,068.49
合计	78,918,152.41	81,879,466.63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销项税	347,485,071.57	333,627,225.47
合计	347,485,071.57	333,627,225.47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25,300,000.00	3,2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0	-20,400,000.00
合计	10,000,300,000.00	3,179,6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1 年期/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相应点差（BP）。

2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498,716,737.02	1,497,461,348.61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498,638,223.25
合计	1,498,716,737.02	2,996,099,571.8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00,000.00	3.50%	2020 年 3 月 16 日	5 年	1,494,000.00	1,497,461,348.61		52,500,000.00	1,255,388.41		1,498,716,737.02	否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¹	1,500,000.00	2.85%	2022 年 12 月 2 日	3 年	1,498,000.00	1,498,638,223.25		42,750,000.00	1,361,776.75	1,500,000.00		否
合计					2,992,000.00	2,996,099,571.86		95,250,000.00	2,617,165.16	1,500,000.00	1,498,716,737.02	

注：1 2023 年 10 月，公司发布提示性公告，根据《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作为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2 泸窖 01”（债券代码：148133）的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1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1 至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根据当前的市场行情，公司决定将本期债券第 1 至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下调 158 个基点，即“22 泸窖 01”债券存续期第 1 至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从 2.85% 调整到 1.00%。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22 泸窖 01”两次回售登记期有效回售申报数量 15,000,000 张，回售金额 1,500,000,000 元，剩余未回售债券数量为 0 张。公司已将“22 泸窖 01”回售部分支付的本金及利息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23 年 12 月 4 日。本次回售为全额回售，实施完毕后，“22 泸窖 01”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摘牌日为 2023 年 12 月 4 日。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2,472,149.33	48,776,000.4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001,728.97	-5,148,660.4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114,015.89	-14,530,370.36
合计	22,356,404.47	29,096,969.66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704,323.80	3,364,559.08	9,296,799.14	27,772,083.74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33,704,323.80	3,364,559.08	9,296,799.14	27,772,083.74	--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 计入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期 冲减 成本 费用 金额	其 他 减 少	期末余额	与 资 产 相 关 / 与 收 益 相 关
固态法白酒生产数字化车间 新模式应用项目	4,684,300.00	364,559.08		1,553,495.14			3,495,363.94	与 资 产 相 关
泸州老窖酿酒工程技改酒库 建设项目	4,550,000.00	3,000,000.00		1,507,142.80			6,042,857.20	与 资 产 相 关
泸州老窖自动化酿酒生产线	1,135,238.10			349,304.04			785,934.06	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 计入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期 冲减 成本 费用 金额	其 他 减 少	期末余额	与 资 产 相 关 / 与 收 益 相 关
技改项目								资 产 相 关
泸州老窖罗汉酿酒基地锅炉 改造项目	6,321,428.56			1,264,285.70			5,057,142.86	与 资 产 相 关
酿造废水处理项目	11,142,857.14			3,428,571.46			7,714,285.68	与 资 产 相 关
泸州老窖生产配套提升技改 项目	5,870,500.00			1,194,000.00			4,676,500.00	与 资 产 相 关
合计	33,704,323.80	3,364,559.08		9,296,799.14			27,772,083.74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71,895,100.00	92,669.00				92,669.00 ¹	1,471,987,769.00

注：1 2022 年 12 月公司第三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92,669 股，于 2023 年 1 月 15 日收到 17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上市。至此，公司股份总数由 1,471,895,100 股增加至 1,471,987,769 股。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97,109,156.66	8,198,055.74		4,205,307,212.40
其他资本公积	603,045,312.33	377,128,998.49		980,174,310.82
合计	4,800,154,468.99	385,327,054.23		5,185,481,523.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第三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收到的股本溢价款。

注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数中有 376,901,172.48 元系为发行限制性股票在本期应确认的归属于母公司成本及费用以及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确认的成本费用部分的所得税影响；有 227,826.01 元系按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影响。

3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义务	639,021,998.78	8,290,724.74	30,569,112.93	616,743,610.59
合计	639,021,998.78	8,290,724.74	30,569,112.93	616,743,610.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库存股 8,290,724.74 元；因预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分配现金股利减少库存股 30,569,112.93 元。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	366,978,541.23	- 253,814.3		16,215,653.21		- 270,029.9		96,948,563.88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14				77.35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537.86				106,537.86		106,537.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6,978,541.23	-253,920,862.00		16,215,653.21		-270,136,515.21		96,842,026.0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227,295.39	2,744,132.59				2,409,201.02	334,931.57	-33,818,094.3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784,740.65	2,000,549.31				2,000,549.31		-36,784,191.3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57,445.26	743,583.28				408,651.71	334,931.57	2,966,096.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0,751,245.84	-251,070,191.55		16,215,653.21		-267,620,776.33	334,931.57	63,130,469.51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71,895,100.00	92,669.00		1,471,987,769.00
合计	1,471,895,100.00	92,669.00		1,471,987,769.00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772,197,213.98	21,187,860,235.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772,197,213.98	21,187,860,235.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246,394,700.59	10,365,383,281.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2,669.00	7,142,624.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6,219,148,324.03	4,773,919,306.55
加：其他转入	16,215,653.21 ¹	15,626.8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815,566,574.75	26,772,197,213.98

注：1 本期其他转入系本公司处置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影响所致。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32,432,932.59	3,354,136,725.57	24,766,121,998.49	3,214,253,716.91
其他业务	400,868,455.67	183,014,677.58	357,441,273.13	155,274,677.11
合计	30,233,301,388.26	3,537,151,403.15	25,123,563,271.62	3,369,528,394.0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酒类销售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中高档酒类	26,841,342,073.14	2,076,149,454.34	26,841,342,073.14	2,076,149,454.34
其他酒类	3,235,936,786.44	1,408,395,265.76	3,235,936,786.44	1,408,395,265.7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29,900,173,530.22	3,458,773,542.05	29,900,173,530.22	3,458,773,542.05
境外	177,105,329.36	25,771,178.05	177,105,329.36	25,771,178.0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商品销售合同	30,077,278,859.58	3,484,544,720.10	30,077,278,859.58	3,484,544,720.1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0,077,278,859.58	3,484,544,720.10	30,077,278,859.58	3,484,544,720.10

其他说明

公司主要业务为酒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时点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664,278,818.82 元，其中，2,664,278,818.82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3,240,865,419.12	2,753,367,764.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1,952,895.02	370,928,389.23
教育费附加	189,596,044.62	158,966,546.28
房产税	72,159,092.39	75,661,405.90
土地使用税	34,404,828.33	35,777,691.90
印花税	27,591,982.98	23,111,385.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6,397,571.29	105,978,159.07
其他税费	158,516.93	156,944.59
合计	4,133,126,350.68	3,523,948,287.48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8,391,560.79	467,979,805.98
折旧摊销费	119,690,409.04	132,084,757.27
管理费和服务费	146,708,293.63	115,361,022.69
其他	434,690,413.77	446,996,671.29
合计	1,139,480,677.23	1,162,422,257.23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1,614,086,963.33	1,880,179,769.91
促销费	1,479,620,839.26	712,641,702.96
职工薪酬	297,757,314.24	355,699,286.88
仓储及物流费	198,741,925.26	138,589,417.94
其他	384,218,484.83	361,660,868.33
合计	3,974,425,526.92	3,448,771,046.02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综合研发费	225,955,797.33	206,248,486.57
合计	225,955,797.33	206,248,486.57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8,003,010.93	229,673,136.36
减：利息收入	-864,006,165.58	-505,746,664.32
汇兑净损失	-2,201,671.82	-16,072,149.45
金融机构手续费	6,292,845.93	4,070,627.61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759,774.13	1,698,122.32
合计	-371,152,206.41	-286,376,927.48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1,950,003.11	34,931,161.52
其他返还收入	2,229,602.28	1,593,155.57
合计	54,179,605.39	36,524,317.09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998,156.40	-12,023,622.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94.10	
合计	62,988,462.30	-12,023,622.50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927,156.69	84,626,608.5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91,009.80	6,813,617.8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90,247.46	9,438,465.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1,268,626.39	8,078,717.93
债券提前赎回产生的投资收益	-1,055,251.33	-4,241,494.76
远期外汇合约交易产生的投资损失	-97,207.03	
合计	84,724,581.98	104,715,915.31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167,627.40	43,897,917.31
泸州老窖博士后工作站科创有限公司	-1,846,843.26	185,894.77

四川发展酒业投资有限公司	8,326.61	162,805.88
四川同酿白酒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53,536.99	199,394.39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4,344,508.95	40,180,596.18
合计	66,927,156.69	84,626,608.53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78,177.75	70,359.9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41,808.41	8,008,357.96
泸州三人炫酒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71,360.00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977,280.23	
合计	11,268,626.39	8,078,717.93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64,767.06	-240,771.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97,008.76	-924,947.31
合计	932,241.70	-1,165,718.34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44,694,238.37	19,805,093.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5,447,138.00	24,600.3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8,980,400.30	19,786,813.38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66,700.07	-6,320.05
合计	44,694,238.37	19,805,093.70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赔偿收入	29,859,330.01	19,506,788.74	29,859,330.0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920,498.91		3,920,498.91
其他收入	2,424,034.25	8,326,631.57	2,424,034.25
合计	36,203,863.17	27,833,420.31	36,203,863.17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1,381,120.00	8,710,000.00	21,381,12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570,236.31	10,778,148.07	2,570,236.31
其他支出	48,127,919.52	471,344.99	48,127,919.52
合计	72,079,275.83	19,959,493.06	72,079,275.83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19,788,148.40	3,422,712,211.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7,509,384.83	21,450,324.10
合计	4,517,297,533.23	3,444,162,535.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805,957,556.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51,489,389.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637,270.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432,781.5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161,986.0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43,355.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31,822.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740,360.47
限制性股票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金额低于确认的成本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69,490,160.71
研究开发成本加计扣除影响	-16,556,031.98
前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转回的影响	6,254,159.74
所得税费用	4,517,297,533.23

其他说明：

注 1：本期较上期增加 1,073,134,997.37 元，增幅 31.16%，主要系本期利润增长，企业所得税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注 2：所得税税率详见本附注四、税项。

5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三十五）其他综合收益。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1,484,623.48	3,327,415.45
政府补助	46,017,763.05	40,104,471.04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31,459,358.12	582,623,274.18
其他收入	392,483,116.17	242,137,090.66
合计	1,271,444,860.82	868,192,251.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费用相关的现金	2,466,131,087.54	2,987,783,797.32
支付的受限制的法院冻结资金		1,181,683.24
支付的电商平台保证金	772,930.90	
合计	2,466,904,018.44	2,988,965,480.56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本金	1,400,000,000.00	2,10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0	2,10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汇损失	97,207.03	
合计	97,207.03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1,625,135.45	1,035,165,351.11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支付的金额	1,7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合计	3,201,625,135.45	3,535,165,351.11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保函保证金		509,017.10
收回的旅游保证金		1,400,000.00

合计		1,909,017.10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少注册资本支付的现金		5,574,626.46
发行债券支付的评级费和登记费等费用		1,394,339.62
债券回售产生的净损失	1,055,251.33	117,924.53
支付的使用权资产租金	6,547,996.56	14,508,022.38
合计	7,603,247.89	21,594,91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01,984.02 7.78	6,850,000.00 0.00	7,379,478.99	24,700,000.00 0	1,984,027.78	10,032,679.478.99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041,064.64 0.35			1,500,000.00 0.00	923,245.80	1,540,141.394.5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627,340.02		224,568.66	6,547,996.56	9,833,491.76	27,470,420.36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39,021,998.78	8,290,724.74			30,569,112.93	616,743,610.59
合计	6,925,698.00 6.93	6,858,290.72 4.74	7,604,047.65	1,531,247.99 6.56	43,309,878.27	12,217,034.904.49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288,660,023.21	10,410,589,104.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2,241.70	1,165,718.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7,432,455.60	547,618,213.97
使用权资产折旧	9,851,802.53	14,638,577.02
无形资产摊销	79,694,038.52	80,604,041.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8,487.93	872,334.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694,238.37	-19,805,093.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1,350,262.60	10,778,148.07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988,462.30	12,023,622.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3,773,618.88	114,617,073.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724,581.98	-104,715,915.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1,976,919.74	-19,224,200.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532,465.09	40,674,524.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1,301,572.61	-2,563,169,208.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6,903,239.71	279,234,000.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6,160,276.77	-543,252,672.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8,364,935.46	8,262,648,269.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893,029,277.86 ¹	17,729,006,591.8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729,006,591.87	13,402,528,941.8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64,022,685.99	4,326,477,650.04

注: 1 本期与上期以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直接支付货款和长期资产款(不涉及现金流)的金额分别为 799,668,426.34 元和 1,074,632,849.98, 现金流量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均不包括这部分金额。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893,029,277.86	17,729,006,591.87
其中: 库存现金	24,059.24	28,711.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868,408,012.31	17,711,121,431.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597,206.31	17,856,448.4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93,029,277.86	17,729,006,591.87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受限制的银行保函保证金
银行存款	48,222,882.52	17,339,936.14	按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银行存款		1,181,683.24	法院冻结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772,930.90		受限制的电商平台保证金
合计	58,995,813.42	28,521,619.38	

5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7,009,233.85
其中：美元	12,063,932.87	7.0827	85,445,217.34
欧元	327.95	7.8592	2,577.42
港币	1,720,811.80	0.90622	1,559,434.07
英镑	39.91	9.0411	360.83
澳元	339.12	4.8484	1,644.19
应收账款			6,763,202.06
其中：美元	27,947.11	7.0827	197,941.00
欧元			
港币	7,244,665.82	0.90622	6,565,261.06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2,185,243.73
其中：港元	2,411,383.25	0.90622	2,185,243.73
应付账款			1,052,816.48
其中：美元	78,287.39	7.0827	554,486.10
港元	549,900.00	0.90622	498,330.38
其他应付款			22,462,946.79
其中：美元	13,520.88	7.0827	95,764.34
港元	24,681,845.97	0.90622	22,367,182.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8,459.41
其中：美元	68,957.37	7.0827	488,404.36
港元	728,360.72	0.90622	660,055.05

租赁负债			990,456.88
其中：美元	139,841.71	7.0827	990,456.8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选用注册地货币单位
泸州老窖商业发展（北美）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元	选用注册地货币单位
明江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元	选用注册地货币单位

57、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当期计入费用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9,494,225.98	8,551,460.5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6,042,222.54	23,059,482.91

注：本公司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的租赁期通常是 15-30 年，土地使用权的租赁合同多数包含续租选择权条款。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设备等租赁收入	9,076,179.71	
合计	9,076,179.7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58、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	45,375,170.08	50,065,987.39
研究开发与技术服务	69,745,731.02	58,008,882.88
股份支付费用	25,097,365.62	16,478,234.13
其他间接费用	85,737,530.61	81,695,382.17
合计	225,955,797.33	206,248,486.5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25,955,797.33	206,248,486.57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本期无反向购买情况。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清算注销 2 家子公司：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清算注销；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清算注销。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310,5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农产品种植销售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怀旧酒类营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 ¹	5,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5.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优选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广西泸州老窖进口酒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钦州市	钦州市	红酒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鼎力酒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乾坤酒堡定制酒销售有限公司 ²	5,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新酒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酒类进出口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博	12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75.00%	投资设立

大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0.00						
泸州老窖果酒酒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果酒销售		41.00%	投资成立
明江股份有限公司（美元）	6,000,000.00	美国	美国	白酒销售		54.00%	投资成立
泸州老窖国际贸易（海南）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海南省	海南省	食品进出口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技术研发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港币）	10,000.00	香港	香港	酒类销售	55.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商业发展（北美）股份有限公司（美元）	500,000.00	美国	美国	商业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酒类销售	9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酒类销售		35.00%	投资设立
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³	2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发酵制品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养生酒生产和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泸州老窖养生酒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养生酒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泸州老窖新零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40.00%	100.00%	投资成立
泸州老窖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服务和开发	40.00%	60.00%	投资设立

注：1 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清算注销。

2 泸州鼎益酒业销售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更名为泸州老窖乾坤酒堡定制酒销售有限公司。

3 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清算注销。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持有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泸州老窖果酒酒业有限公司、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虽不到 51%，但在这些公司的董事会 5 位成员中，本公司均派出人员 3 名，占多数，对这些公司具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泸州老窖博大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25.00%	29,684,819.82	29,684,819.82	61,843,872.2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泸州老窖博大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569,377,544.62		569,377,544.62	322,002,055.47		322,002,055.47	275,419,421.12		275,419,421.12	28,043,931.97		28,043,931.9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泸州老窖博大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1,012,725,794.94	118,739,279.29	118,739,279.29	-54,348,215.68	64,698,451.93	71,134,557.89	71,134,557.89	99,816,980.7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要的合营企业：无						
重要的联营企业：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证券业	10.39%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因本公司对华西证券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故对华西证券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80,257,215,749.71	89,547,378,203.44
非流动资产	8,633,260,818.24	8,199,779,781.47
资产合计	88,890,476,567.95	97,747,157,984.91
流动负债	47,013,859,718.97	54,767,331,978.36
非流动负债	19,074,441,893.35	20,539,402,724.68
负债合计	66,088,301,612.32	75,306,734,703.04
少数股东权益	17,277,841.64	22,000,726.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784,897,113.99	22,418,422,555.0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63,882,349.03	2,330,073,856.1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67,466,735.90	167,466,735.9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35,630,372.30	2,497,540,592.0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2,117,169,677.44	2,054,418,514.32
营业收入	3,180,917,154.72	3,375,583,530.03
净利润	424,951,566.18	422,356,594.8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0,272,992.78	-119,327,423.67
综合收益总额	445,224,558.96	303,029,171.1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184,934.32	27,283,114.4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2,624,461.20	169,959,961.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36,674.07	-3,456,109.80
--综合收益总额	2,436,674.07	-3,456,109.80

其他说明：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有泸州老窖博士后工作站科创有限公司、四川发展酒业投资有限公司、四川同酿白酒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及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	------------	--------	------	----------

			额			
递延收益	33,704,323.80	3,364,559.08		9,296,799.14		27,772,083.74
合计	33,704,323.80	3,364,559.08		9,296,799.14		27,772,083.7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1,950,003.11	34,931,161.52
营业外收入		
合计	51,950,003.11	34,931,161.52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具体明细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一）、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四）。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除应退税金之外的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部分其他流动负债和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风险管理的目标：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风险管理政策：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风险管理架构，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包括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开展风险管理。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规模较大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与客户间的销售条款以先款后货交易为主，只有极少量信用交易，并且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持续监控和总额控制，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地域的客户，客户除酒类经销行业（主要行业）外，还涉及商贸行业等，相关行业均未发现系统风险，因此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前 5 名客户余额为人民币 1,867.17 万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 99.57%。

(2)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本公司自有营运资金充足，流动性风险极小。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发行公司债券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能通过利用运营现金流量满足自身持续经营的要求。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63.87	9,763.87	9,763.87			
应付账款	2,357,223,733.21	2,357,223,733.21	2,357,223,733.21			
其他应付款	1,121,036,342.71	1,121,036,342.71	1,121,036,342.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78,918,152.41	78,918,152.41	78,918,152.41			

动 负 债						
长 期 借 款	10,000,300,000.00	10,000,300,000.00		5,959,200,000.00	4,041,100,000.00	
应 付 债 券	1,498,716,737.02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租 赁 负 债	22,356,404.47	31,673,437.10		6,529,735.36	6,477,818.27	18,665,883.47
合 计	15,078,561,133.69	15,089,161,429.30	3,557,187,992.20	7,465,729,735.36	4,047,577,818.27	18,665,883.47

(3) 市场风险

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除本公司的三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和港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实时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控制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境外业务的汇率风险，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公司已开展远期外汇合约业务。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主要为人民币余额，目前公司管理层认为外汇风险变动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较小。

②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长期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③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公司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来源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32,918,694.1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6,920,708,963.77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7,153,627,657.96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背书	232,918,694.19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贴现	6,920,708,963.77	-162,305,316.52
合计		7,153,627,657.96	-162,305,316.52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6,992,098.83	1,426,992,098.8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26,992,098.83	1,426,992,098.83
(4) 理财产品			1,426,992,098.83	1,426,992,098.83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9,635,558.15		33,257,910.65	402,893,468.80
(六) 应收款项融资			5,938,171,007.93	5,938,171,007.9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9,635,558.15		7,398,421,017.41	7,768,056,575.5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63.87	9,763.87
其他			9,763.87	9,763.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9,763.87	9,763.87

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大陆上市企业根据深圳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本期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确定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香港上市企业根据香港证券交易所本期末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港币收盘价和当天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告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确定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本期末按资产管理人官网公示的相关资产单位净值为基础计算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由于应收票据期限较短均为 1 年以内，背书转让票据按票面金额作价，贴现票据的贴现时间、价格不能可靠估计，所以公司按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与按比例享有的基准日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份额孰低值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泸州老窖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四川泸州	投资与资产管理	2,798,818,800.0 0	25.89%	50.75%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原因系，老窖集团与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兴泸集团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有效期为 2021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该协议约定：老窖集团与兴泸集团就有关本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在该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老窖集团意见为准。

母公司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注册地址：四川省泸州市中国白酒金三角酒业园区爱仁堂广场；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企业总部管理；进出口代理；贸易经纪；农作物栽培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养老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科技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显示器件制造；供应链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代理记账；职业中介活动；食品生产；食品销售；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本期无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泸州嘉创酒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四川联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泸州远海联众供应链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泸州三人炫酒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之子公司
泸州兴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之子公司
泸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之子公司
四川梅鹤酒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果酒酒业之少数股东
四川酿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定制酒公司之少数股东
泸州豫成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定制酒公司之少数股东
泸州贰零壹叁酒类营销有限公司	子公司定制酒公司之少数股东
老窖集团之其他子公司	母公司之其他子公司
兴泸集团之其他子公司	第二大股东之其他子公司

其他说明：

注：如本附注十二、（一）注释所述，本公司将与兴泸集团及其控制企业发生的交易和往来作为本公司其他关联方进行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接受劳务：					
兴泸集团及其子公司	物业服务、广告服务等	28,275,528.70			26,186,859.88
老窖集团及其子公司	培训、住宿、仓储、运输服务和物业费等	49,154,313.56			27,895,483.79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会务费、旅游服务费等	7,840,147.72			9,296,122.35
泸州三人炫酒业有限公司	广告服务	280,000.00			
采购商品：					
老窖集团及其子公司	原材料、水、电等	193,980,923.60			106,345,871.05
兴泸集团及其子公司	天然气、水	14,191,020.92			11,773,961.98
四川梅鹤酒业有限公司	其他酒类	20,160.00			
合计		293,742,094.50			181,498,299.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商品：			
老窖集团及其子公司	酒类等	41,823,418.45	52,481,609.52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酒类	80,916,407.69	134,111,657.39
泸州三人炫酒业有限公司	酒类	28,674,936.80	162,125,345.72
四川酿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酒类	72,355,864.08	
泸州豫成商贸有限公司	酒类	3,787,740.88	
泸州贰零壹叁酒类营销有限公司	酒类	580.00	
合计		227,558,947.90	348,718,612.63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老窖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租赁	2,140,080.00	1,681,34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	租赁资	简化处理的短期	未纳入租赁负债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	增加的使用权资

名称	产种类	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利息支出		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老窖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租赁					2,480,516.20	1,924,834.44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678,785.22	14,486,473.15

(4)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四川梅鹤酒业有限公司	2,961,479.50		2,961,479.50	
预付款项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18,886.00		2,379.50	
预付款项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5,446.15			
预付款项	泸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26,001.64			
预付款项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22,751.07			
其他应收款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111,743.43	780,587.1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泸州远海联众供应链有限公司	109,200.00	
应付账款	四川联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10,583,919.37	6,993,503.13
应付账款	泸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469,479.45

合同负债（含税）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3,933,613.22	6,070,341.82
合同负债（含税）	泸州嘉创酒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135.99	4,525,508.00
合同负债（含税）	泸州三人炫酒业有限公司	2,553,000.00	1,621,994.29
合同负债（含税）	四川联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508.09	51,114.78
其他应付款	四川发展酒业投资有限公司	4,494,000.00	
其他应付款	泸州兴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4,920.20	
其他应付款	四川联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37,911,448.00	17,633,148.00
其他应付款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00	7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泸州嘉创酒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0
其他应付款	泸州三人炫酒业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40,444.35
其他应付款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其他应付款	泸州远海联众供应链有限公司	50,00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无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公司本期股本增加 92,669 股，系 2022 年 12 月公司第三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23 年 1 月 15 日收到该 17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上市。

注 2：本期末不存在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情况。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收盘价格减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计算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收盘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管理层考虑最新可行权员工人数变动、业绩达标程度等相关因素的影响后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62,476,634.0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81,280,072.52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50,891,052.88	
销售人员	98,732,302.98	
管理人员	206,559,351.04	
研发人员	25,097,365.62	
合计	381,280,072.52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2015 年 1 月 10 日先后披露了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合同纠纷事项，共涉及金额 50,000 万元，公安机关已介入调查，相关案侦和资产保全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已启动了民事诉讼程序向责任单位追偿损失。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计收回上述三处储蓄存款合同纠纷款项 37,243.51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54.00
利润分配方案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现有总股本 1,471,987,7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4.00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 7,948,733,952.60 元（含税）。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销售退回

本资产负债表日后未发生重要销售退回。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

公司 2024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同意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由 89.466 元/股调整为 85.241 元/股。同时，因 3 名激励对象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266 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1,301,289.11 元。

（2）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公司 2024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435 名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2,734,64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19%。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2 月 22 日。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公司本期正常开展企业年金缴费工作；公司的企业年金资金由企业和员工共同缴纳，企业缴费按国家规定不超过本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8% 缴纳，个人缴费按照员工个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 由公司代扣代缴。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除酒类销售业务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储蓄存款合同纠纷事项

如本附注十四、(二)所述,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 50,000.00 万元涉及合同纠纷,目前相关案侦和资产保全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已启动了民事诉讼程序向责任单位追偿损失。

本公司结合目前公安机关保全资产金额以及北京炜横(成都)律师事务所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内容“鉴于前次法律意见出具以来,通过刑事及民事执行实现少量回收,现已累计回收 3.72 亿元,此外没有发生足以影响改变坏账准备金计提金额的事项,因此,建议维持对前述三地异常存款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总额为 1.2 亿元”,对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截至本期末累计计提 12,000 万元坏账准备,今后随着案件诉讼进程及追偿情况,坏账准备金额可能进行调整。

(2)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的议案》,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制酒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主要负责泸州老窖定制酒产品的开发与销售工作。根据公司对定制酒业务的规划,决定将定制酒相关业务转由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乾坤酒堡定制酒销售有限公司负责,故决定注销定制酒公司。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00.00
合计	0.00	5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000.00	100.00%	2,500.00	5.00%	47,500.0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						50,000.00	100.00%	2,500.00	5.00%	47,500.00

征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应收 账款										
合计	0.00		0.00			50,000. 00	100.00%	2,500.0 0	5.00%	47,500. 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的 坏账准备						
按风险组合计 提的坏账准备	2,500.00	-2,500.00				
合计	2,500.00	-2,5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注：本期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844,650,322.98 ¹	12,042,401,844.84
合计	14,844,650,322.98	12,042,401,844.84

注：1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往来款	14,828,601,798.89	12,023,243,459.84
往来及其他款项	9,004,523.78	11,257,616.61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¹	127,564,873.50	129,049,496.98
合计	14,965,171,196.17	12,163,550,573.43

注：1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系本公司于 2014 年年报披露了在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合计 500,000,000.00 元，因涉及合同纠纷事项，已不具备货币资金性质，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截至报表日该性质款项期末余额为 127,564,873.50 元。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837,508,542.67	12,030,843,921.37
1 至 2 年		72,855.08
2 至 3 年	13,480.00	3,511,500.00
3 年以上	127,649,173.50 ¹	129,122,296.98
3 至 4 年	11,500.00	22,800.00
4 至 5 年	22,800.00	
5 年以上	127,614,873.50	129,099,496.98
合计	14,965,171,196.17	12,163,550,573.43

注：1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系还未收回的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127,564,873.50 元。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564,873.50	0.85%	120,000,000.00	94.07%	7,564,873.50	129,049,496.98	1.06%	120,000,000.00	92.99%	9,049,496.98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7,564,873.50	0.85%	120,000,000.00	94.07%	7,564,873.50	129,049,496.98	1.06%	120,000,000.00	92.99%	9,049,496.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37,606,322.67	99.15%	520,873.19	0.00%	14,837,085,449.48	12,034,501,076.45	98.94%	1,148,728.59	0.01%	12,033,352,347.8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837,606,322.67	99.15%	520,873.19	0.00%	14,837,085,449.48	12,034,501,076.45	98.94%	1,148,728.59	0.01%	12,033,352,347.86

合计	14,965,171,196.17	100.00%	120,520,873.19	0.81%	14,844,650,322.98	12,163,550,573.43	100.00%	121,148,728.59	1.00%	12,042,401,844.84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20,000,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129,049,496.98	120,000,000.00	127,564,873.50	120,000,000.00	94.07%	根据法律意见书计提
合计	129,049,496.98	120,000,000.00	127,564,873.50	120,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20,873.1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风险组合	9,004,523.78	520,873.19	5.78%
其中：1 年以内	8,906,743.78	445,337.19	5.00%
1-2 年			
2-3 年	13,480.00	2,696.00	20.00%
3-4 年	11,500.00	4,600.00	40.00%
4-5 年	22,800.00	18,240.00	80.00%
5 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100.00%
其他组合 ¹	14,828,601,798.89		
合计	14,837,606,322.67	520,873.19	

注：1 其他组合系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往来款，无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48,728.59		120,000,000.00	121,148,728.5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27,855.40			-627,855.4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0,873.19		120,000,000.00	120,520,873.1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划分依据为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组合划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第一阶段 0.004%、第三阶段 94.07%，合计 0.8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8,728.59	-627,855.40				520,873.19
合计	121,148,728.59	-627,855.40				120,520,873.19

注：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往来	11,593,102,922.57	1 年以内	77.47%	
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829,197,224.11	1 年以内	12.22%	
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82,953,547.36	1 年以内	3.23%	
泸州鼎力酒业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06,152,952.50	1 年以内	2.71%	
泸州老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57,107,430.51	1 年以内	1.05%	
合计		14,468,514,077.05		96.6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本期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90,179,44 9.26		3,790,179,44 9.26	3,611,563,14 8.96		3,611,563,14 8.9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07,254,60 4.74	2,567,098.80	2,704,687,50 5.94	2,669,970,04 3.71	2,567,098.80	2,667,402,94 4.91
合计	6,497,434,05 4.00	2,567,098.80	6,494,866,95 5.20	6,281,533,19 2.67	2,567,098.80	6,278,966,09 3.8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泸州老窖品创科技有限公司	76,953,72 5.32					17,071,50 3.83	94,025,22 9.15	
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	205,765,0 55.56					88,022,57 9.98	293,787,6 35.54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3,234,179 ,228.31					57,597,38 8.59	3,291,776 ,616.90	
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9,023,636 .96					3,707,195 .23	12,730,83 2.19	
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59,948,38 7.34					1,023,224 .45	60,971,61 1.79	
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¹				
泸州老窖新零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0.00 ²			7,115,915 .71	27,115,91 5.71	
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5,693,115 .47					4,078,492 .51	9,771,607 .98	
合计	3,611,563 ,148.96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178,616,3 00.30 ³	3,790,179 ,449.26	

注：1 本期减少投资系子公司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完成工商、税务注销，收回对其投资款 20,000,000.00 元。

2 本期追加投资系本公司根据子公司泸州老窖新零售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及章程约定，在本期缴纳认缴的出资额 20,000,000.00 元。

3 本期其他增加系公司实行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业务，母公司（结算企业）是接受子公司（服务企业）的投资者，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子公司（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97,540,592.05	2,567,098.80			44,167,627.40	2,107,087.17		8,184,934.32			2,535,630,372.30	2,567,098.80
泸州老窖博士后工作站科创有限公司	40,185,894.77				-1,846,843.26						38,339,051.51	
四川发展酒业投资有限公司	5,889,654.24				8,326.61						5,897,980.85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23,786,803.85				805,471.42	227,826.01					124,820,101.28	
小计	2,667,402,944.91	2,567,098.80			43,134,582.17	2,107,087.17	227,826.01	8,184,934.32			2,704,687,505.94	2,567,098.80
合计	2,667,402,944.91	2,567,098.80			43,134,582.17	2,107,087.17	227,826.01	8,184,934.32			2,704,687,505.94	2,567,098.8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22,675,610.69	6,913,171,144.79	8,390,524,714.12	6,176,755,863.73
其他业务	22,784,970.56	1,890,828.17	19,908,823.14	1,309,332.64
合计	9,145,460,581.25	6,915,061,972.96	8,410,433,537.26	6,178,065,196.3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酒类销售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中高档酒类	9,103,912,122.73	6,903,643,069.78	9,103,912,122.73	6,903,643,069.78
其他酒类	18,763,487.96	9,528,075.01	18,763,487.96	9,528,075.0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9,122,675,610.69	6,913,171,144.79	9,122,675,610.69	6,913,171,144.79
境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商品销售合同	9,122,675,610.69	6,913,171,144.79	9,122,675,610.69	6,913,171,144.7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9,122,675,610.69	6,913,171,144.79	9,122,675,610.69	6,913,171,144.79

其他说明

公司主要业务为酒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时点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903,401,819.29	7,777,018,295.8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134,582.17	45,123,84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91,009.80	6,813,617.8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68,720.17	9,438,465.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1,268,626.39	8,078,717.93
债券回售和提前赎回产生的投资收益	-1,055,251.33	-4,241,494.76
合计	9,964,009,506.49	7,842,231,445.15

6、其他

注：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其中：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泸州老窖销售有限公司	9,870,272,284.78	7,709,806,254.66
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201,166.63	10,515,293.70
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		30,991,503.61
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8,070,349.00
泸州老窖旅游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7,634,894.90
泸州老窖新零售管理有限公司	21,928,367.88	
合计	9,903,401,819.29	7,777,018,295.87

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167,627.40	43,897,917.31
泸州老窖博士后工作站科创有限公司	-1,846,843.26	185,894.77
四川发展酒业投资有限公司	8,326.61	162,805.88
中旅泸州老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805,471.42	877,224.54
合计	43,134,582.17	45,123,842.5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78,177.75	70,359.9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41,808.41	8,008,357.96

泸州三人炫酒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71,360.00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977,280.23	
合计	11,268,626.39	8,078,717.93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4,694,238.37	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八)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1,950,003.11	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8,181,502.73	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五)与(四十六)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75,412.66	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九)和(五十)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697,444.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50,993.49	
合计	96,001,893.9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07%	9.02	9.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81%	8.96	8.9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